

公益慈善周刊

2012 年 8 月 26 日

2012 年第 35 期(总第 037 期)

◎微观点

◎政策点击

国务院决定取消和调整 314 项部门行政审批项目

民政部颁布《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处罚程序规定》

安徽省社会组织建设发展“十二五”规划出台

广东首次下放非公募基金会登记管理权限

◎专家视野

贾西津：NGO 的文化之本与制度之源

霍庆川：未来五到十年中国公益行业的主力军

刘武俊：以法律为指南推进社会管理创新

马宏：让社会组织在社会发展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行业观点

企业基金会发展“卡”在何处

公益组织“转正”后仍需阳光雨露

网络慈善商店魅力几何

1 角钱、1 元钱的“微公益”，并不“微不足道”

◎行业动态

上海市公益组织落户社区万名居民主动参与

“中国慈善发展的历史审视与现实思考”论坛在长沙召开

“中国青年志愿者公益圆梦行动”启动

施乐会“募款提成”引热议 基金会筹资官员薪资调查

深圳十余家劳工 NGO 遭遇“特殊时期”

求解离岸社团监管困境 究竟是社团还是公司？

探路民间社会组织“去行政化”

◎国际观察

联合国绿色气候基金会首次会议在日内瓦开幕

小额信贷之父尤努斯:小额信贷需要更好的法律框架

瑞恩·希里杰克:课本上的小英雄

比尔·盖茨:七款马桶改变世界

◎企业社会责任

社会企业如何把贫穷送进博物馆?

A 股公司发布 592 份社会责任报告

衔接现体系 社会责任入列央企管理提升重点领域

大品牌的行善之路

微软 MSN 全透明网络慈善“幸福书屋”活动 2012 年再次行动

“慈善世家”安踏集团创始人丁和木

恒安集团许连捷:晋江慈善的“带头大哥”

◎微观点

做慈善绝不是博同情。第一，公益组织在实施社会救助前，首先要评估这个救助项目是否在自己的服务与能力范围之内。第二，公益组织在实施社会救助前，需要对救助对象进行评估，包括对病情评估、正在实施的医疗能力和方案评估、家庭收入状况评估、受助对象的受助意愿评估

——@才让多吉：

有人问为什么要发起草根 NGO 同行工作坊？我以为，自 2011 年起，中国到了公民社会成长自发加速的阶段，而要从自发走向自觉，关键在于要形成群体共识和针对共性问题协同合作、集体发声。今天，20 多个社会组织发起草根 NGO 工作坊，就是建设公益社群和共同网络的开始，就是公民自觉意识的一种反映

——@社科院杨团

“公共”与“公民社会”、NGO 是在同一个文化中紧密相关的概念。应当注意，“公共”和“私”是同向的概念，只有在私权社会中才存在公共的概念，所谓“公共”其实是私权的共同领域。公共领域的目标，是为了推动和促进一个平等的、每个人都能享有的私域空间。

——@公益慈善论坛

组织化抗争跟所谓随机抗争并非一码事。组织化本来就是公民社会的题中之义，主张公民社会的，必然主张组织化也必然主张组织化抗争。组织化抗争也是围观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升级的结果。我主张的组织化抗争同时是基于小叙事即基于普通人日常生活的抗争，以普通人为主体。这都跟所谓随机抗争不同调。

——@笑蜀

给企业和公益组织合作的建议之(十四)合作中企业会有害怕的事情。企业和 NGO 合作上会有所害怕，怕什么呢？1. NGO 能力不足，增大工作量；2. 进度太慢(项目、报告等)；3. 难以向领导展示合作项目的真正影响；4. 与商业有关的保密性的风险；5. NGO 没有展示使用资金的透明度。换位思考，这些怕也不无道理。

——@ 何智權 Brian

[【返回目录】](#)

◎政策点击

国务院决定取消和调整 314 项部门行政审批项目

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决定取消和调整 314 项部门行政审批项目

批准广东省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面先行先试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 22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取消和调整 314 项部门行政审批项目，批准广东省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面先行先试。

会议指出，自 2001 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全面启动以来，国务院已先后五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为进一步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会议决定，在以往工作基础上，再取消和调整 314 项部门行政审批项目，其中取消 184 项、下放 117 项、合并 13 项。至此，国务院十年来分六批共取消和调整了 2497 项行政审批项目，占原有总数的 69.3%。这次重点对投资领域、社会事业和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特别是涉及实体经济、小微企业发展、民间投资等方面的审批项目进行了清理。

会议依据行政许可法有关规定，批准广东省“十二五”时期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面先行先试，对行政法规、国务院及部门文件设定的部分行政审批项目在本行政区域内停止实施或进行调整。会议指出，广东省处于改革开放前沿，市场发育程度较高，经济社会发展正全面进入转型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的要求十分紧迫。在广东省进行改革试点，对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具有重要示范意义。会议要求，广东省要加强领导，精心制定试点方案，认真组织实施，把试点工作与转变政府职能结合起来，与强化监管和服务结合起来，为全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积累经验。各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加强指导，及时帮助广东省解决试点中遇到的问题，确保试点顺利推进。

会议指出，十年来，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不断深化，有力促进了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增强了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有力促进了依法行政，进一步规范了政府行为；有力促进了政府管理创新，提高了行政效能；有力促进了反腐倡廉建设，进一步完善了政府系统预防和治理腐败的体制机制。今后一个时期，要坚定不移地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一要按照应减必减、该放就放的原则，进一步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凡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能够自主决定的，市场竞争机制能够有效调节的，行业组织或者中介机构能够自律管理的，政府都要退出。凡可以采用事后监管和间接管理方式的，一律不设前置审批。以部门规章、文件等形式违反行政许可法规定设定的行政许可，要限期改正。探索建立审批项目动态清理工作机制。二要积极推进行政审批规范化建设。新设审批项目，必须于法有据，并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合法性、必要性、合理性审查论证。没有法律法规

依据，任何部门不得以规章、文件等形式设定或变相设定行政审批项目。研究制定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设定和管理办法。三要加快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和社会组织管理改革。把适合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承担的事务性工作和管理服务事项，通过委托、招标、合同外包等方式交给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承担。抓紧培育相关行业组织，推动行业组织规范、公开、高效、廉洁办事。四要进一步健全行政审批服务体系。继续推进政务中心建设，健全省市县乡四级联动的政务服务体系，并逐步向村和社区延伸。加强行政审批绩效管理，推行网上审批、并联审批和服务质量公开承诺等做法，不断提高行政审批服务水平。审批项目较多的部门要建立政务大厅或服务窗口。五要加强政府监管。对取消和调整的行政审批事项，要明确监管责任，制定后续监管措施，强化工作衔接，避免出现监管真空。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把工作重点转到依法监管上来，切实履行职责，制定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加强日常动态监管，保证市场秩序，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六要深入推进行政审批领域防治腐败工作。深化审批公开，推行“阳光审批”。加快推广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系统。严肃查处利用审批权违纪违法案件。七要把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与投资体制、财税金融体制、社会体制和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结合起来。进一步理顺和规范政府与企业、与社会的关系，规范上下级政府的关系。进一步优化政府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提高行政效能和公共管理服务质量。

会议审议通过了《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草案）》。

来源：中国政府网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1938/56245/index.html>

[【返回目录】](#)

民政部颁布《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处罚程序规定》

为保障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依法行使职权，根据《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和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有关法规，民政部日前制定颁布了《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处罚程序规定》。《规定》对社会组织行政处罚的立案、调查取证、决定、执行、送达、结案、归档等方面作出了详尽规定。《规定》的出台将对登记管理机关严格履行行政处罚程序，依法正确实施行政处罚，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规定将于 2012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附录：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处罚程序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规范对社会组织行政处罚程序,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基金会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社会组织,是指在各级民政部门登记管理机关(以下简称登记管理机关)登记的社会团体、基金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

第三条 各级登记管理机关负责管辖在本机关登记的社会组织的行政处罚案件。

第四条 登记管理机关发现不属于本机关管辖的社会组织在本行政区域内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通报有管辖权的登记管理机关。

有管辖权的登记管理机关可以书面委托违法行为发生地的登记管理机关对社会组织违法案件进行调查。

有管辖权的登记管理机关跨行政区域调查社会组织违法案件的,有关登记管理机关应当积极配合,协助调查。

第五条 登记管理机关发现所调查的案件不属于本机关管辖的,应当将案件移送有管辖权的行政机关处理。

第二章 立案、调查取证

第六条 登记管理机关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社会组织的违法行为,应当立案:

- (一) 有违反社会组织登记管理规定的违法事实;
- (二) 属于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处罚的范围;
- (三) 属于本机关管辖。

第七条 立案应当填写立案审批表,报登记管理机关负责人审批,登记管理机关应当指定两名以上办案人员负责调查处理。

第八条 立案后,办案人员应当及时调查和收集证据。

办案人员调查和收集证据时,不得少于两人,应当主动出示执法证件。

当事人或者有关人员应当协助办案人员调查,不得拒绝、阻碍、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第九条 办案人员调查和收集证据应当遵循全面、客观、公正原则。

办案人员对案件进行调查,应当收集以下证据:

- (一) 书证;
- (二) 物证;

- (三) 证人证言;
- (四) 视听资料、电子数据;
- (五) 当事人陈述;
- (六) 鉴定意见;
- (七) 勘验笔录和现场笔录。

上述证据, 必须查证属实, 才能作为认定事实的依据。

第十条 办案人员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 应当回避。当事人有权申请办案人员回避, 办案人员也可以自行提出回避。是否回避, 由登记管理机关负责人决定。

第十一条 办案人员向当事人、证人或者其他有关人员调查了解情况时, 应当进行单独询问, 并制作询问笔录。

询问笔录应当交被询问人核对。询问笔录如有错误、遗漏的, 应当允许被询问人更正或者补充。经核对无误后, 由被询问人在询问笔录上签名或者盖章。被询问人没有阅读能力的, 办案人员应当向其宣读。

办案人员应当在询问笔录上签名。

第十二条 办案人员可以要求当事人、证人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提供证明材料, 并要求其在提供的材料上签名或者盖章。

第十三条 办案人员应当收集、调取与案件有关的原件、原物作为书证、物证。收集、调取原件、原物确有困难的, 应当收集与原件、原物核对无误的复印件、照片, 标明“经核对与原件无误”和出处, 并由出具人签名或者盖章。

第十四条 办案人员收集视听资料, 应当注明制作方法、制作时间、制作人和证明对象等。

第十五条 登记管理机关在收集证据时, 在证据可能灭失或者以后难以取得的情况下, 经登记管理机关负责人批准, 可以采取先行登记保存措施。

第十六条 先行登记保存有关证据, 办案人员应当通知当事人到场, 送达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 当场告知当事人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理由、依据以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救济途径, 听取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 并制作现场笔录。

现场笔录由当事人和办案人员签名或者盖章, 当事人拒绝的, 在笔录中予以注明。当事人不到场的, 邀请见证人到场, 由见证人和办案人员在现场笔录上签名或者盖章。

办案人员应当当场清点证据, 加封登记管理机关先行登记保存封条, 并开具证据清单, 由当事人和办案人员签名或者盖章, 交当事人留存一份, 归档一份。

登记保存证据期间,当事人或者有关人员不得损坏、销毁或者转移证据。

第十七条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后,登记管理机关应当在 7 日内作出以下处理决定:

- (一) 对依法应予没收的物品,依照法定程序处理;
- (二) 对依法应当由有关部门处理的,移交有关部门;
- (三) 不需要继续登记保存的,解除登记保存,并根据情况及时对解除登记保存的证据采取记录、复制、拍照、录像等措施。

第十八条 办案人员应当围绕证据的关联性、合法性和真实性,针对有无证明效力对证据进行核实。

第十九条 对收集到的证据材料,办案人员应当制作证据目录,并对证据材料的来源、证明对象和内容作简要说明。

第三章 行政处罚的决定

第二十条 案件调查终结,办案人员应当制作案件调查终结报告。

案件调查终结报告的内容包括:社会组织的基本情况、调查过程、案件事实、法律依据、处理建议等。

办案人员应当将案卷交登记管理机关法制工作机构或者法制工作负责人进行书面审核。审核后,由办案人员将案卷及审核意见报登记管理机关负责人审批。

第二十一条 登记管理机关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制作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告知当事人拟作出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及依据,并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和其他权利。

当事人可以自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提出陈述和申辩。陈述和申辩可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提出。当事人口头提出的,办案人员应当制作陈述笔录,交由当事人核对无误后签字或者盖章。

第二十二条 登记管理机关作出限期停止活动、撤销登记以及较大数额罚款处罚的决定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应当在登记管理机关告知后 3 个工作日内提出。登记管理机关应当在听证的 7 日前,通知当事人举行听证的时间、地点。

第二十三条 当事人逾期未提出陈述、申辩或者要求组织听证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登记管理机关应当充分听取当事人的意见,对当事人提出的事实、理由和证据,应当进行复核。

第二十四条 登记管理机关负责人应当对案件调查结果进行审查,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如下决定:

- (一) 确有应受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的,根据情节轻重及具体情况,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 (二) 违法行为轻微,依法可以不予行政处罚的,不予行政处罚;

(三) 违法事实不能成立的, 不得给予行政处罚;

(四) 违法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

对案件情节复杂或者重大违法行为给予限期停止活动、撤销登记以及较大数额罚款等较重处罚的, 登记管理机关的负责人应当集体讨论决定。

第二十五条 登记管理机关决定对社会组织给予行政处罚的, 应当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当载明下列事项:

(一) 当事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

(二) 违反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事实和证据;

(三)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四)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五) 不服行政处罚决定,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六)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登记管理机关名称和作出决定的日期。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当加盖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登记管理机关的印章。

第二十六条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当在宣告后当场交付当事人, 由当事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收到日期, 签名或者盖章。当事人不在场的, 应当在 7 日内依照本规定将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当事人。

第四章 行政处罚的执行

第二十七条 当事人对登记管理机关的行政处罚决定不服,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 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二十八条 登记管理机关对当事人作出罚款处罚的, 应当严格执行罚款收缴分离制度。登记管理机关及办案人员不得自行收缴罚款。当事人应当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到指定银行缴纳罚款。

第二十九条 依法没收的非法财物,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第三十条 社会组织被限期停止活动的, 由登记管理机关封存登记证书(含正本、副本)、印章和财务凭证。停止活动的期间届满, 社会组织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整改报告。

第三十一条 登记管理机关依法责令社会组织撤换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的, 社会组织应当在登记管理机关规定的期限内执行。

第三十二条 登记管理机关对社会组织作出撤销登记决定的, 应当收缴登记证书(含正本、副本)和印章。社会组织拒不缴回或者无法缴回的, 登记管理机关可以公告作废。

第三十三条 当事人逾期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 登记管理机关可以采取下列措施:

(一) 到期不缴纳罚款的, 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加处罚款的标准应当告知当事人, 加处罚款的数额不得超出原罚款数额;

(二) 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三) 法律规定的其他措施。

第五章 送达

第三十四条 办案人员送达法律文书应当有送达回证, 由受送达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收到日期, 签名或者盖章。

受送达人在送达回证上的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

第三十五条 送达法律文书, 应当直接送达受送达人, 由社会组织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负责收件的人签收; 受送达人有委托代理人的, 可以送交其代理人签收; 受送达人已向登记管理机关指定代收人的, 送交代收人签收。

第三十六条 受送达人拒绝签收法律文书的, 送达人应当邀请有关基层组织或者所在单位的代表到场, 说明情况, 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拒绝签收事由和日期, 由送达人、见证人签名或者盖章, 把法律文书留在受送达人的住所, 即视为送达。

有关基层组织或者所在单位的代表及其他见证人不愿在送达回证上签名或者盖章的, 由送达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 把送达文书留在受送达人住所, 即视为送达。

第三十七条 直接送达法律文书有困难的, 有管辖权的登记管理机关可以委托其他登记管理机关代为送达, 或者邮寄送达。邮寄送达的, 以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第三十八条 本章规定的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的, 公告送达。自发出公告之日起, 经过 60 日, 即视为送达。采用公告送达方式的, 应当在案卷中记明原因和经过。

第六章 结案、归档

第三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结案:

- (一) 行政处罚案件执行完毕的;
- (二) 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的;
- (三) 作出不得给予行政处罚决定的;
- (四) 作出移送司法机关决定的。

第四十条 结案后, 登记管理机关应当按照下列要求及时将案件材料整理归档:

- (一) 案卷应当一案一卷, 案卷可以分正卷、副卷;
- (二) 各类文书和证据材料齐全完整, 不得损毁伪造;
- (三) 案卷材料书写时应当使用钢笔、毛笔或者签字笔。

第四十一条 卷内材料应当按照处罚决定书和送达回证在前、其余材料按照办案时间顺序排列的原则排列。

立案审批表等审批表和内部批件可以放入副卷。

卷内材料应当编制目录，并逐页标注页码。

第四十二条 案卷归档后，任何人不得私自增加或者抽取案卷材料。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查阅案卷。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三条 本规定有关期间的规定，除注明工作日外，按自然日计算。

期间开始的时和日不计算在内。期间不包括在途时间，期间届满的最后一日为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第四十四条 本规定自 2012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来源：中国社会组织网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1938/56206/index.html>

[【返回目录】](#)

安徽省社会组织建设发展“十二五”规划出台

向社会组织开放更多公共资源和领域

建立基本覆盖城乡社区的社会组织综合服务机构

初步形成发展有序、门类齐全、层次丰富、覆盖广泛的社会组织体系

日前，省民政厅、省委组织部、省委政法委等 12 部门联合印发《安徽省“十二五”社会组织建设发展规划》，提出建立健全政府部门监管、社会组织自律、社会组织党组织保障、社会各界监督的社会组织科学管理体制，向社会组织开放更多公共资源和领域，实现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经济建设、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中的应有作用。

规划明确了“十二五”期间社会组织建设发展的目标：到“十二五”末，全省平均每万人拥有社会组织超过 3 个，社会组织从业人员数量达到 15 万。建立基本覆盖全省城乡社区的社会组织综合服务机构，初步形成发展有序、门类齐全、层次丰富、覆盖广泛的社会组织体系。完成对重点领域社会组织的全面评估，全省 A 级以上社会组织达 30%，3A 级以上超过 10%，形成一批公信力强、功能完备、运作规范、作用显著的社会组织。

规划提出深化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体制改革的，有序扩大社会组织直接登记范围，继续推进基层社会组织登记备案双轨制。逐步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资助及奖励机制，鼓励社会组织参与公共服务供给，落实与社会组织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开展社会组织人才培养和培训工作，提高社会组织队伍的专业化和职业化水平。推动社会组织建立规范运作、诚信执业、公平竞争、信息公开、奖励惩戒、自律保障等六项机制，形成政府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协同监督的综合监管体系。畅通政府和社会组织的沟通机制，鼓励社会组织中优秀管理人才参政议政，积极探索建立社会组织参与重大公共决策机制，不断提高社会组织对公共行政的参与度。

来源：中安在线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1938/56209/index.html>

[【返回目录】](#)

广东首次下放非公募基金会登记管理权限

广州市民政局 20 日通报，广东省民政厅近日转发了民政部关于同意将非公募基金会登记管理权限下放到广州市民政局的通知，这是广东省民政厅第一次正式发文授权地级以上市登记管理非公募基金会。广州市民政局决定，从 2012 年 9 月 1 日起登记非公募基金会。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规定，非公募基金会区别于公募基金会，是指不得面向公众募捐的基金会。非公募基金会设立应当具备“原始基金不低于 200 万元人民币（必须为到账货币资金）”等五方面条件。值得注意的是，有下列两种情形的，须向民政部提交设立申请，广州市民政局无权登记：一是拟由非内地居民担任法定代表人的非公募基金会；二是境外非公募基金会在内地设立的代表机构。

按照广州市民政局公布的非公募基金会登记办事指南，设立非公募基金会共分四个步骤：一是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名称预先核准。二是召开理事会通过有关设立非公募基金会以及产生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事项的决议。三是办理验资手续。凭登记管理机关出具的《广州市非公募基金会开设银行验资专用账户证明书》，到银行开设验资专用账户，注入原始基金，由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四是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设立登记，取得法律主体资格后方可开展活动。

来源：新华网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1938/56169/index.html>

[【返回目录】](#)

◎专家视野

贾西津：NGO 的文化之本与制度之源

——访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NGO 研究所副所长贾西津

《中国科学报》：NGO 作为一种民间的、独立运作的社会组织形态，其产生有着怎样的社会文化背景？NGO 兴起的历史渊源何在？

贾西津：对于中国而言，NGO 是一个外来概念。在西方，NGO 的出现源于两种传统。其一，源自于英国的互助传统。12 世纪英国就有很多互助社和志愿组织，在英国和欧洲早期“自发式”的城市化过程中，在教育、消防、交通等各种城市公共事务领域，社会有强烈的生活互助需求，于是出现了非常活跃的志愿性互助组织，以共同处理公共事务。

其二，是与慈善组织密切相关的基督教传统。对于基督教而言，它自身本来就有爱人、行善的宗教慈善行为。在这些行为的世俗化过程中，慈善逐渐演变为独立于宗教的专门领域，其精神传统源于基督教。

与这两种传统相对应，也恰好出现了互益组织和公益组织两种不同类型的 NGO。

中国古代的社会组织中，比较发达而活跃的是诸如诗社、画社、会社等互娱性民间组织，具有较强的文化色彩。另外，佛教传入中国后也出现了宗教慈善，但是并没有像西方的基督教一样，在世俗化过程中形成制度化的专门独立机构，而是始终关涉佛教自身的发展。

《中国科学报》：是不是可以理解为，NGO 的志愿精神需要与特定的社会制度结构相配套？比如公民社会的形成。

贾西津：所谓的“公民社会”这一概念，最早是在公元前一世纪亚里士多德使用的，指的就是一个人们共同治理、民主化的城邦社会中政治共同体的生活。所以，公民社会的含义原本就是一个自发、自治的社会形态。

只不过随着社会的发展，政府力量越来越强大，公民社会似乎逐渐退缩为人们生活中的一部分。比如到 18、19 世纪，“公民社会”被用来指国家统治之外的自治空间；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公民社会”又往往用来形容政府、企业之外的“第三部门”、“第三域”。

追溯到“公民社会”的精神本源，其实就是一种自治性的生活，在此意义上，整个民主化的政府、市场经济等都是公民社会的一部分。只是，现在的政府和企业力量变得非常强大，于是人们更多用“公民社会”来强调生活化的自治领域。

古代中国的传统社会自治，更多是指皇权以外的民间生活领域，并不体现社会自治相对于统治权威的独立性。在中国的现代社会中，我们正走向不再有外在绝对皇权的“公民社会”的治理，但

因为缺少相应的经历和文化，公民如何实现自治是中国面临的挑战。

《中国科学报》：有人认为，中国的社会文化中缺乏公共关怀意识是我们面临的挑战之一。您怎么看？

贾西津：“公共”也是一个外来词。“公共”与“公民社会”、NGO 是在同一个文化中紧密相关的概念。应当注意，“公共”和“私”是同向的概念，只有在私权社会中才存在公共的概念，所谓“公共”其实是私权的共同领域。公共领域的目标，是为了推动和促进一个平等的、每个人都能享有的私域空间。每一个人都要遵循一些规则和文化，平等的私人空间就会形成公共空间，从而才能保护每个人的私空间。“公共”就是要提升每个人平等的私空间，而不是去剥夺私权。

在中国，传统上的“公”和“私”是对立的概念。“公”常常被认为等同于“官”，官的权力大，民的权力小，看重官就要压抑民。“大公无私”、“舍己为人”等表述中，体现出“公”与“私”的取舍关系。现在，我们恰恰是要对平等私权予以保护，从而形成公共精神。公共精神和法的精神，都源于平等的私权。

《中国科学报》：您刚才提到，NGO 被认为是独立于政府、企业之外的“第三部门”。这三个部门之间如何相互作用，从而共同促进社会发展？

贾西津：专指“第三部门”的 NGO，是伴随着近半个世纪以来全球新一轮结社革命出现的，它与人们对福利国家的反思相关。这一时期出现了很多 NGO 的新形态和新特点，但其志愿精神一脉相承。

NGO 作为非营利志愿组织，与政府、企业构成了社会的“三驾马车”，或者说是“三个支柱”。它们分别有不同的运行机制，实现不同的社会功能。

政府成为依靠强制性税收资源，专门实行全社会公共服务的部门；企业是完全依靠竞争机制，以营利为目的、利润为导向、为社会积累财富的部门；志愿组织则成为依靠志愿机制，以非营利性的公共事务为导向的部门。

可以看到，NGO 在功能上与政府相近，而在运作机制上跟市场部门更为类似，其特征是志愿的、多元的、竞争的、市场化的。因此，NGO 一方面独立于政府和企业，另一方面又在功能和机制上与政府、企业互相交叉。

《中国科学报》：NGO 发展到今天，它与政府和企业的关系是否也面临一些挑战？比如有人担心 NGO 会被“收买”。

贾西津：NGO 在最近几十年出现一个新的运作高潮，成为“第三部门”以后，所谓被“收买”的风险也的确逐渐凸显出来，成为系统性的现象。

首先，就是 NGO 的政府化。包括西方国家也是如此，确实存在 NGO 被政府“收买”的情况，很

重要的一种形式，就是政府进行公共服务购买。有更多的政府资源投入到 NGO 之后，转变了 NGO 的运作模式。很多组织开始以项目资金为导向，寻找有钱的项目运作，从而偏离了 NGO 成立的初衷。NGO 自身对此有着反思和警惕，特别是一些倡导性较强的组织，有的会拒绝要政府的钱，为了保持自己的独立性。

“政府化”的问题对于中国而言更加突出。因为我国很多所谓的 NGO，不过是“准政府”或者“半政府”组织，是从政府脱胎、翻牌而来的，它本来就不是一个纯粹意义上的 NGO。在这种情况下，就出现了 NGO 和政府界限的模糊。有些组织打着 NGO 的名义，其实扮演的不过是政府行政助手的角色，失去了作为“第三部门”的功能和价值。

其次，NGO 的“营利化”是另外一个全球性的挑战。在中国，这方面的问题也更为突出。由于相关法律的薄弱，对于非营利组织的法律规制非常笼统，更容易产生严重的牟利问题。

《中国科学报》：借鉴全球 NGO 的发展历史，能否预见 NGO 的未来发展趋势？

贾西津：从最早的自治性社会，到与政府相分离的自治空间，再到如今的“第三部门”，这个过程中，社会的志愿精神其实是在逐渐退化的。

当然，社会的公共服务能力在提升，社会财富在不断积累。但仅就人们的志愿精神而言，它已经退缩为社会生活中的一小部分，甚至是很次要的一小部分。我们已经习惯于一个经济主导的社会，一个什么事情都交由政府管理的、由他人负责的社会。对此，西方社会有着深刻反思，认识到政府提供公共福利的有限性与市场的经济霸权，从而再次提倡志愿精神。

对于中国而言，志愿精神和 NGO 今天仍然是一个新概念。社会转型之中的中国，需要转向更具有自治性的现代化社会。

从全球范围来看，行政权力和经济利益集团的固化，对多元化、均等的市民生活构成了挑战和压抑。面对全球性的经济、环境等危机，社会对“第三部门”和志愿精神有着更强烈的需求。所以，未来的 NGO 和公民社会的发展，可能不仅仅和简单的慈善、服务组织相关，而是跟整个社会的权力结构相关。

值得注意的是，互联网等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为更加平等、多元，更具公共精神的社会生活带来了新契机。与信息技术相结合，未来的人类社会还会有新的权力结构调整，公共精神也将会再次焕发出新活力。

来源：中国科学报

地址：http://blog.sina.com.cn/s/blog_6723374c01012svd.html

[【返回目录】](#)

霍庆川：未来五到十年中国公益行业的主力军

未来五到十年，在我看来，以下四类公益机构最有可能成为中国公益慈善行业的主力军：第一类是背景深厚、靠天吃饭的 GONGO；第二类是自我革新、开拓进取的 GONGO；第三类是不断长大但以小为美的草根 NGO；第四类是跨界而来、以效率和专业取胜的新公益组织。

8 月 17 日，美国驻中国大使馆在其官方网站刊发新闻说，8 月 16 日，作为对中国近一个月来普遍性洪水破坏的回应，骆家辉大使代表美国驻北京大使馆分别向中国红十字会及中国扶贫基金会各提供了 5 万美元的美国政府援助，这些资金将被用于购买和分发帐篷和毯子等紧急救灾物资，向受灾人口提供及时的救灾援助。

这是一则值得解读的消息。查询美国驻中国大使馆近几年的捐款记录，几乎全部捐给中国红十字会，此次捐赠，则新增加了中国扶贫基金会，但对两者的捐赠金额均等。作为全球公益慈善事业最发达的国家，为什么美国政府向中国方面提供捐助会继续选择中国红十字会，为什么会选择新增加中国扶贫基金会，为什么捐款金额均等？

毫无疑问，美国驻中国大使馆是经过慎重考虑做出的决定。美国驻中国大使馆向中国洪水灾害受灾者提供援助的决定，与中国公益慈善行业近几年来特别是 2011 年以来发生的“改变”息息相关，是基于这些“改变”做出的，也在一定程度上表征出中国公益慈善事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未来五到十年，在我看来，以下四类公益机构最有可能成为中国公益慈善行业的主力军。

第一类是背景深厚、靠天吃饭的 GONGO。NGO 是“非政府组织”（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的缩写，GO 则是“政府组织”（government organization）的缩写，GONGO 是将两个本来相互对立的词拼接在一起，就造出来的具有中国特色的一个新词，用于称呼那些具有浓厚政府背景的公益（慈善）机构，或简称为官办公益（慈善）机构。

在中国，GONGO 有很多，它们普遍背景深厚，与政府关系密切而复杂；它们习惯听从政府指令，满足政府期许，服务政府的诉求，但不太习惯了解和满足捐赠人和受助人的期许和诉求。

虽然这些 GONGO 有不少不尽人意之处，但由于有政府和政府官员为之背书，普通民众依然会延续对它们的惯性信任。可预见的是，虽然在未来五到十年内，这些 GONGO 可能会遭遇一些困难，但其“接收”社会各界捐款的能力不可小觑。这些 GONGO 依然会在未来五到十年内占据一席之地，而且份额还会不小。对于这些 GONGO，你我目前可以做的是，若其表现令你满意，请说出来，我们一起鼓励它们；若你我不满意，也请说出来，我们一起鞭策它们。

第二类是自我革新、开拓进取的 GONGO。虽然已经过去两年，相信很多人还记得福建民营企业家曹德旺先生与中国扶贫基金会签署“对赌协议”的事情。2010 年，西南赤旱，曹先生委托中国扶

贫基金会按照 2000 元每户的资助标准向云南、贵州、广西、重庆、四川五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十万名贫困农户发放现金。曹先生要求差错率不能超过 1%。所谓差错率，就是把钱发给了不应发放的人，如地方官员、村干部、村里的富裕家庭等。

作为 GONGO，中国扶贫基金会经过前期深入调研，向曹先生提出了向贫困农户发放现金资助，将善款的选择权和决定权交给受助人的建议，接受了曹先生近乎严苛的“对赌协议”，在极短的时间内完成了资助款发放，获得了包括曹先生、受助人、地方政府等各相关方的认可。

近十年来，以中国扶贫基金会为代表的 GONGO 主动走上自我革新、开拓进取的道路，越来越职业化、专业化，越来越透明、高效。它们既懂得如何获得行政资源支持，又懂得如何赢得企业、民众、媒体的支持和信任，这些 GONGO 正在成为中国公益慈善行业的中流砥柱。对于这些自我革新、开拓进取的 GONGO，你我可以做的，就是在关注、监督、鞭策的基础上，予其更多信任和托付，和它们一起改变。

第三类是不断长大但以小为美的草根 NGO。以“北京瓷娃娃罕见病关怀中心”为例，这是一家由两名脆骨病患者于 2007 年 5 月自发成立的草根 NGO。成立五年来，他们建立有近十名全职工作人员的专业团队，在北京注册成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累计为数千名脆骨病等罕见病群体及其家庭提供了关怀和救助服务，通过举办罕见病病友大会、罕见病高峰论坛等活动，极大促进了公众对罕见病人群的了解与尊重。

像这种发轫于民间，不断发展壮大的公益机构越来越多。它们没有盲目扩大规模，而是聚焦于某一个领域，无论是项目设计、理念传播、项目执行，还是政策倡导，都做得越来越专业、越系统。它们以小为美，正在成长为行业性、区域性的中坚型公益组织。对于这些不断长大但以小为美的草根 NGO，你我可以做的，是对它们多一些宽容、呵护与耐心。我们可以向他们捐款或做志愿者，甚至参与其中，成为工作人员。

第四类是跨界而来、以效率和专业取胜的新公益组织。君不见，最近两年跨界来做公益的人越来越多，媒体人如孙春龙、王克勤、邓飞，企业家如王石、冯仑、袁岳，名人明星如李亚鹏、韩红、姚晨。这些跨界而来的人们，不但带来了他们的热情、资金、人脉，更带来了新的思想、新的观念、新的方法。

他们跨界而来的新公益，可以让我们在淘宝上为一名西部贫困地区的小学生送去一顿热气腾腾的午餐，帮助孩子健康成长；可以让我们在清明节在淘宝上就可以为一名安息在云南腾冲国殇墓园的抗战老兵献上一枝菊花，寄托哀思；可以让我们在淘宝上就可以买到一位尘肺病晚期病人的妻子精心制作的宁夏民间手工艺品，这份收入将帮助她把他们的家支撑下去。对于这些跨界而来、以效率和专业取胜的新公益组织，你我可以做的，是欢迎他们，鼓励他们，支持他们。

来源：东方早报

地址：

<http://www.charity.gov.cn/fsm/sites/newmain/preview1.jsp?ColumnID=460&TID=2012082311025746088>

[3851](#)

[【返回目录】](#)

刘武俊：以法律为指南推进社会管理创新

社会管理创新本质上是在法律框架内的社会自我完善。在依法治国的背景下，“法治”才是千头万绪的社会管理工作的“纲”，纲举目张，牵一发而动全身。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各种具体举措都应当在法治的框架下进行，要防止地方政府及有关社会组织以“创新”的名义跨越法律的界限。法治下的善治堪称最佳的社会管理模式。历史和实践证明，法治是目前人类社会探索出的治理国家、管理社会事务的最合理的模式。创新社会管理必须尊重法律，依法管理、依法创新。所谓社会管理创新的“创新”，并不是突破现有法律的界限，而是更好地落实法律。社会管理创新应该在尊重法律的前提之下进行，不能以法治的名义突破法治去搞所谓的创新。当社会管理创新与不合时宜的法律、法规发生冲突时，应当提请立法机关及时修改法律法规，而不能超越法律法规另起炉灶，不能以违法为代价换取所谓的创新。当然，立法部门也应该克服立法不作为问题，及时修正和废除不合时宜的法律、法规，为社会管理营造良好的法律环境。

法治是社会管理创新的前提和保障。法治对社会管理创新有着重要的促进和保障作用，社会管理创新离不开法治。当前，社会转型时期，社会矛盾纠纷的产生和发展虽有多方面的原因，但有法不依、执法不严、执法不公是众多矛盾纠纷产生、发展、升级的主要原因。解决这些矛盾纠纷，应当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以法律手段作为最主要的解决手段和第一解决手段，综合运用政治、经济及其他手段。

社会管理一旦脱离法治的轨道，政府在社会管理领域的越位、错位、缺位的问题就不可能得到有效解决，政企不分、政事不分、政社不分的问题也就无法根治，基层社会管理能力不强的状况就得不到彻底扭转，政府的执行力和公信力也就无法有效提升。社会管理创新必然要求摒弃运动式的治理模式，弘扬法治的制度化常态治理模式，变运动式管理为长效化管理和常态化管理。不求立竿见影，但求长治久安。

和谐社会并不是一个没有矛盾和冲突的社会，而是有一套完善的预防和化解矛盾的机制。现代意

义上的政府不是全能政府而是有限政府。社会管理创新并不是片面地扩张政府权力。政府不可能对社会事务大包大揽,该由社会自行管理的就交给社会,该由市场解决的就交给市场,社会管理创新中要清晰界定政府、市场和社会的各自职责,形成政府、市场、社会共同治理的新格局。这意味着需要把政府为主的社会管理行为,转化为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共治行为,不要总是由政府唱独角戏。政府购买法律服务就颇值得尝试。

社会管理的核心是要在法治的框架内妥善处理政府、市场与社会三者之间的互动关系,形成政府、市场、社会共同治理的生动局面,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不强调依法行政,不顺理政府与公民和社会组织的关系,社会管理创新也就无从谈起。一言以蔽之,法治是社会管理创新之纲,在法治的框架内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加强社会建设需要加快社会立法,更需要注入法治的思维和强化法治的观念。

社会管理创新需要注入更多的法治思维、更多的法治基因。现代社会,法律已不再单纯作为一种解决纠纷的手段,而日益成为一种创造新型社会的工具、组织和改革社会的手段。政府部门要学会用法治的思维管理社会事务,学会用善治的方法处理社会问题,提升社会管理的法治化水平。我们既要反对以社会管理创新为名全盘否定和抛弃法治理念、另起炉灶的“法律无用论”,也要反对否认社会管理创新具有自身独特的社会价值、机械地看待法治的作用的“法律万能论”。

(作者系司法部《中国司法》总编辑)

来源: 大众日报

地址: <http://www.chinanpo.gov.cn/1940/56094/index.html>

[【返回目录】](#)

马宏: 让社会组织在社会发展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今年的 6 月 12 日,深圳“阳光下之家”创始人王金云激动地亲吻了告知他申请注册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审核通过的一纸公文。这一天他已经等待了九年。

王金云 2003 年创办了“阳光下之家”,号称是它是国内首个刑释解教人员帮教中心,也是国内最专业的为刑满释放、解除劳动教养人员,犯罪在逃人员、服刑人员、劳教学员、监管场所在押人员,以及他们的亲属提供社会帮教服务的 NGO 组织。

创立之初,王金云就去深圳的民政部门登记,但是由于找不到业务主管部门,屡次尝试都以失败告终。05 年,王金云不得不去工商部门注册成一个企业。

得益于深圳正在进行的社会组织登记注册改革，王金云在 6 月初再次递交了注册成公益慈善机构的申请，并且在半个月不到的时间就通过审核了。

“社会组织登记过去是双重管理体制，任何一个社会组织要去业务主管单位拿到批文之后，才能到民政部门登记，俗话说叫找两个婆婆。业务主管单位不单是要找它，还要在人、财、物方面承担责任，又不能收取任何费用，这造成业务主管单位不愿意让草根的、民间的社会组织挂靠。大量的民间发起的社会组织没办法登记，限制了民间的活力。双重体制越来越成为诟病，也是改革核心焦点。”深圳民间组织管理局局长马宏近日在接受中国日报采访时说道。

民政部部长李立国在全国 2012 年全国民政工作年中分析会上说，“十二五”期间要推进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改革创新，目前有 19 个省市地区开始了社会组织登记注册改革，还表示要推广广东经验。作为先行先试的深圳，04 年就开始渐进式改革，小步快走，逐步改革，一开始是行业协会民间化；06 年成立民管局行业协会实现直接登记；08 年对工商经济类、社会福利类、公益慈善类三大类直接登记，今年将直接登记的范围扩大到工商经济、公益慈善、社会福利、社会服务、文娱、科技、体育和生态环境等 8 类社会组织，马宏介绍说。马宏还用数字来说明改革带来的变化：截至 6 月 30 日，深圳市共有社会组织 5094 家，其中直接登记的社会组织的数量达到了 722 家，占全市社会组织总数的 12.2%。上半年新成立市级社会组织 93 家，其中直接登记 61 家，直接登记率 65.6%。

清华大学 NGO 研究中心所所长王名告诉记者，登记对一个 NGO 的长期发展意义重大，不仅是解决了一个合法性的问题，还决定了这个机构能否获得更多来自政府的资源支持和免税政策。出于专业性和政治方面的考虑，深圳的直接登记注册还不适用于教育、医疗和意识形态领域的社会组织，也就是说，这几类的社会组织登记还是需要业务主管部门的前置审批，马宏说。

对于涉外社会组织的登记注册，马宏表示将根据国家部委的部署来推进。

“如果国家将进一步放开，我们也会争取为国际组织登记注册。涉外组织的登记管理将是社会管理创新的重要内容，中国在走向国际化，外资企业、外国人会来，外国组织也会来。”她说。

根据深圳市民政局副局长侯伊莎在首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后给记者提供的《深圳经济特区慈善事业促进条例》专家论证稿中的内容，“境外组织和人员将可以在深圳申请登记注册慈善组织，境外人员担任该慈善组织法定代表人的，每年应累计在深圳居住 3 个月以上。境外慈善组织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可以在深圳设立分支机构或代表机构，并开展慈善活动。”

马宏强调，社会组织登记大门打开了，并不意味着社会组织登记的质量要降低。

“社会组织在发展的初级阶段，质量良莠不齐，不加以规范会对整个社会组织形象造成影响，‘一个人感冒，全体吃药’。去年郭美美事件，让公众对公益产生质疑，特别在道德水准和公信力上。”她说。

马宏说，现阶段，深圳政府对社会组织采取培育发展和管理监督并重的方式，培育提高其服务社会的能力。将政府直接做的转移给社会组织来做，像养老、社区服务转给社会组织来做；政府购买社会组织的服务，并且每年免费培训行业协会和公益组织，普及税收，财务，组织筹款，项目管理等方面的法规和知识，提升社会组织的运营能力。

此外，深圳民政部门也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对连续两年不参加年检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或连续三年不参加年检的社团要撤销，她说，2011 年撤销了 26 家社会组织，对 70 多家违规违法的进行了警告和责令整改。

在谈到个人对社会组织发展愿景的时候，马宏说她“希望社会组织在社会发展中的服务能力越来越高，社会参与度更大，在社会各个领域发挥更大的作用。社会转型期有很多利益群体出现，通过社会组织，公民利益和声音可以更有序地表达。希望社会组织发出更多的正能量。”

来源：中国日报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1940/56154/index.html>

[【返回目录】](#)

◎行业观点

企业基金会发展“卡”在何处

打开新华都基金会的官方网站，各种公益项目正以图片的形式滚动播放，“帮助社会、回馈社会”的口号也赫然在目。

2009 年，新华都集团董事长陈发树承诺要捐出其个人持有的市值 83 亿元人民币资产。但三年后的今天，基金会的账面资金却仍然 相关公司股票走势——新华都 6.15+0.111.82%只有 1 亿元。另外，新华都基金会实施的“蓝天工程”公益项目也面临存在造假的质疑。

“其实，仅仅追问陈发树‘诈捐’、质疑其造假意义并不大，我们更应该关注背后的制度瓶颈问题。一方面我们要看到我国慈善税收及相关配套政策还不完善；另一方面，我们也要看到当前企业基金会目前存在和暴露的一些问题，比如企业基金会透明度低、公益项目创新不足等。”中央财经大学基金会研究中心主任黄震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

项目设计和服务领域

同质化严重

2004 年《基金会管理条例》出台后，新华都慈善基金会这样的企业基金会纷纷涌现。基金会中

心网发布《中国企业基金会发展研究报告 2011》的数据显示，截至 2011 年，企业及企业家发起的非公募基金会为 285 家，占非公募基金会总量的 22.3%。

“不可否认，企业基金会近年来已经成为我国公益慈善事业一道亮丽的风景线，这对于加速实现第二部门与第三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对接，引领更多企业开拓企业社会责任及社会参与的新天地，都具有很重要的意义。”黄震说。

对于设立企业基金会的动机，黄震认为，“这一方面是因为企业对于社会责任的认识在深入，希望建立符合企业战略和社会责任工作需要的专业平台；另一方面在中国公益慈善界信任危机事件频发的背景下，企业自己发起设立基金会，便于按照自己的意愿捐赠和资助，并便于了解企业捐赠的实际效果。”

但是，“从资助的领域和实施的项目来看，我国企业基金会的项目设计和服务领域仍然存在同质化的特征，项目领域扎堆于教育和儿童，对于企业本身的工作领域、客户服务相关的公益慈善需求还挖掘不够，缺乏富有行业特点、领域多元化的公益项目。”黄震认为。

基金会中心网数据显示，公共安全、艺术和文化等领域的每个项目平均投入仅在 10 万元以下，而教育领域和儿童领域却分别达到了 860 万元左右。黄震表示，“从某种意义上讲，企业基金会为基金会向企业学习管理提供了最为便捷的通道，但是，企业基金会的项目设计、组织管理和专业水平似乎还没有达到人们的预期。”

“企业基金会绝大多数都还非常传统，且以自我运作型工作为主，针对民间组织、研究机构 and 项目的资助型工作偏少。”社会资源所研究员张峻玮也持同样看法，他认为很多企业基金会仅仅停留在“一对一”慈善捐赠，从事创新慈善和公益组织支持的企业基金会少之又少。

他认为企业基金会应该把资金更多地投向购买 NGO 的服务，以及公益创业、创投等领域。“目前已经开展创新支持和公益组织支持的企业基金会，除了南都公益基金会、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光华慈善基金会等几个之外，别无他寻。”张峻玮说。

透明度低、资金使用效果差

2011 年年初的资料显示，美国约有 4500 多个各种背景的基金，每年提供超过 75 亿美元的经费用于各种文化交流和推广活动。与之相比，我国企业基金会的发展显然还处于“原始阶段”。

企业基金会因此不可避免地面临着诸多问题。“当前，企业基金会面临的最根本的问题，是企业基金会的独立性差。”黄震认为很多企业都把企业基金会当成了子公司，从基金会理事的安排到公益项目的管理都控制在手里，这让企业基金会成了“橡皮图章”，毫无独立性可言。

“这导致企业基金会管理松散，透明度差。结果本应很专业的公益组织却一点也不专业。相反，他们还会认为基金会是企业出的钱，凭什么公开？事实上他们忘了，企业基金会是一种社会组织，

应该具有独立法人地位。捐出去的财富就是社会财富，不应与企业的股份混为一谈。”黄震表示。

张峻玮也表示，“管理松散、透明度不高导致企业基金会的资金使用效果很差。”他甚至认为一些企业基金会可能存在着权钱交易、与政府攀关系等腐败问题，“当然，这与慈善领域垄断的大环境有关。”

据张峻玮介绍，在他做的一项统计中，国内的 135 家企业基金会至少是富含 26.7 亿元的金矿，如果按照年 8%公益投入额的最低标准计算，则企业基金会每年投入在公益领域的资金量至少应在 2.1 亿元以上，这还没有考虑母企业对基金会的额外捐赠。

“但由于绝大多数企业基金会信息不公开，我无法判断这些资金的去向。如果仅仅根据绝大部分企业基金会对自身职能的定位，可以猜想，这笔钱只是简单地捐掉了，和企业直接捐赠没有什么差别。”张峻玮甚至认为一些企业基金会可能直接将资金捐给了政府，资金使用效果连缴税都不如！

但他同时表示，企业基金会要想更有作为，还需要在《基金会管理条例》规定下，深入挖掘发起企业的行业特色、战略管理和社会责任的需求，设计出斑斓多姿的公益项目。

“对于设立基金会的企业来说，应该把基金会当成是战略合作伙伴，而不能仅仅当成是一种战略工具、营销手段和公益平台。一旦企业基金会有了独立性，就会形成良好的治理结构，而这恰恰能更好地帮助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有利于企业的品牌战略发展。”黄震表示。

“当然，企业基金会要为现代慈善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最重要的还是要努力培育自身的独立性，在某种意义上要“去企业化”，完善基金会的法人治理机构，提高专业水平。作为一个企业的非公募基金会，选择自己擅长的领域、公开基金会信息、用章程固定发展战略，这样基金会才能长存。”黄震说。

尽管如此，对于企业基金会的发展，黄震仍旧表示乐观，他认为，“可以预期，今后更多具有社会责任的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将会发起设立基金会，企业基金会的数量、规模和从业人数将会继续扩大。”

来源：华夏时报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1940/56219/index.html>

[【返回目录】](#)

公益组织“转正”后仍需阳光雨露

2009 年 5 月 26 日，南方日报《南方公益》版刚开版第三个星期，就刊发了《谁帮孩子实现“最后的愿望”》一文，对广州市癌症患儿家长会投来第一次关注的目光，并呼吁社会向癌症患儿伸出援手，帮助他们实现心愿。

今天，我们再次将目光聚焦在“转正”之后的家长会广州市金丝带特殊儿童家长互助中心身上。从草根组织发展为具有正式身份的社会组织，金丝带不再是义工小组活动，走上了正规化的发展轨道。组织的影响力不断提高的同时，金丝带也面临着仅靠自身力量难以走出的现实困境。谁来帮帮他们，谁来帮帮身患癌症的孩子们？

“1068 号小朋友的愿望终于能实现了！”8 月 15 日，广州市金丝带特殊儿童家长互助中心收到爱心市民陈韩子女士捐赠的从广州飞往桂林的 3 张飞机票。此时，金丝带互助中心的职员覃武彬和李楚婷会心一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马上把这条好消息发上了微博。

明天，在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治疗淋巴瘤的小明将和爸爸、弟弟一起使用这 3 张飞机票实现从广州坐飞机回老家桂林的愿望。

小明在金丝带互助中心有一个编号：1068。在他之前，已有 850 多名癌症患儿的愿望被社会好心人“认领”，帮助他们实现。其中一些孩子现已不在人世，但他们走的时候，至少最后一个心愿已得到了满足。

闪亮的“心愿”全是捐来的

记者推开金丝带互助中心办公室的铁门，只见在办公桌旁放着纸皮箱、塑料包装盒以及半露头角的游戏机、电动车、芭比娃娃等各式玩具。金丝带副理事长黄山说，这些其实都是癌症患儿一颗颗闪亮的“心愿”，全是捐来的。

在“心愿”的背后，站着一群风雨同舟的广州家长、义工，以及难以计数的爱心人士。2006 年 6 月 30 日，15 名来自“草根阶层”的癌症患儿家长，自发成立了当时的广州市癌症患儿家长会。这是一个没有注册的特殊组织，去年 10 月，它结束了 5 年的“黑户”身份，在广州市民政局注册为民办非企业单位，使用的新名称是广州市金丝带特殊儿童家长互助中心。

“当年家长会成立，就如同在沙漠里种下一株小树苗，不断地给它浇水。现在，这株小树苗不仅存活了下来，而且一天比一天茁壮。”家长会的创会会长、金丝带互助中心理事长崔伟雄这样说。

崔伟雄的儿子在 2005 年 6 月下旬确诊罹患高度恶性骨癌。原本平静、温馨的小家庭仿如一夜之间坠入了深渊。2006 年 4 月初，在医生的推荐下，崔伟雄参加了在上海举行的国际癌症患儿家长组织联盟亚洲会议。他因此结识了十多名来自广州各大医院的患儿家长。相同的经历和愿望让家长们

走到了一起，组成了广州市癌症患儿家长会，帮助癌症儿童及其家庭解决在治疗、康复过程中面临的诸多困难。

家长义工们通过举办家长经验分享讨论会，开展“重症儿童愿望成真”、赠送《营养手册》、节日慰问、康复者旅游、公益美术课堂等活动或项目，舒缓患儿和家长的心理压力，让他们更加配合治疗，提高患癌症儿童的治愈机会，给一个被社会长期忽视的特殊人群带来了许多改变。

翻开记录本捐赠清单装满真情

帮助重症儿童愿望成真是广州市癌症患儿家长会在 2008 年中秋节推出的服务。该项目助理覃武彬说：“收集的愿望里面，有小朋友想要玩具模型，想要明星签名，想要主持电视节目，想当一天市长，还有小朋友想跟父母一起做蛋糕。我们努力为每位重症儿童实现一个愿望想要什么礼物，想做什么事或是想见什么人，只要提出来，义工就会尽己所能帮他们实现。”

“一个小朋友实现了做电视主持人的愿望，几个月后就走了……”说到这里，覃武彬哽咽了，“很多礼物虽然看上去不是很值钱，但那可能是小朋友最后一个愿望。还有一些愿望从收集登记到实现，需要的时间很长，有些患儿等不到实现的一刻。”

覃武彬说，义工每月会定期去各服务医院病区探访，收集癌症患儿的愿望，并建立档案。小朋友的愿望大多是“我想要某样物品”，经过义工团队各小组的配合，会尽快安排实现。对于“我想去某地”、“我想见某人”、“我想做某事”的特殊愿望，由义工团队的策划执行小组筹划推进，寻找社会资源。收集之后，这些愿望会在网上公示“招领”。近 4 年来，金丝带登记在册的愿望已达 1300 多个，最终实现的达 850 多例，共发动 1000 多名社会好心人伸出了援手。

难以走出的现实困境

去年，广东率先在全国开展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体制改革，降低了社会组织登记注册门槛。经过广州市社会组织培育基地的培育，去年 10 月 28 日，广州市金丝带特殊儿童家长互助中心宣告成立。正规化之后，义工队伍迅速壮大，目前已达到 300 多人，多年来参加金丝带服务的热心人士也不计其数，其中，仅“愿望成真”项目就有 1000 多名爱心人士直接参与。

不过，从注册之后到现在，崔伟雄仍然很焦虑。作为金丝带理事长，他深切地感受到，金丝带仍然面临着依靠组织自身力量难以走出的现实困境，包括要解决人力、资金、办公场所、社会支持等多方面的难题。

从人力方面来说，虽然能够通过广州市团委、广州市义工联招募义工，但义工大多兼职，并且缺乏一些更具针对性的专业人才。限于行政成本压力，金丝带专职人员仅有 2 名，而组织的所有事务都按照独立的法人实体来运转。

在资金方面，目前社会对金丝带的捐助大多是实物，定向投给愿望成真项目，直接用于患癌孩

子身上，但对机构本身的运作成本以及其他的慈善项目的捐赠则很少。金丝带只能勒紧裤腰带，过紧日子。

崔伟雄说，社会公众很乐意将善款直接用于公益组织的某个项目，但对公益组织的运转成本不是很愿意捐助，觉得好像是把善款给公益组织用了。其实，公益组织只有筹到足够的资金成功运转起来，才能把慈善项目做好，否则基础太不稳固了，希望社会公众能转变捐赠观念。

崔伟雄说：“公益组织的种子是孵化出来了，要长成有用之材，还要阳光雨露。”

来源：南方日报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1940/56186/index.html>

[【返回目录】](#)

网络慈善商店魅力几何

夏末秋初，又到服装换季时。面对衣柜里可能只穿过一两次的闲置衣物，你会怎么处理？留着占地方，弃之可惜，捐赠又一时难寻便捷省力的渠道。近两年兴起的网络慈善商店或许是一个不错的解决方案。

以 2011 年上线的善淘网为例，这家网站接受捐赠者提供的优质闲置衣物并经过整理后重新出售，除部分奢侈品外，大部分闲置衣物重新上架时的定价都在百元以下，有的甚至只需几元钱。购买一件物品，就相当于完成了一次公益筹资，快乐自己的同时也能帮助别人。据了解，目前这种便捷、透明且时尚的网络慈善方式正在吸引越来越多的年轻网购者。

网络慈善商店的魅力何在？

一是创新模式，借助互联网平台，将慈善商店与电子商务结合起来。网络慈善商店瞄准我国庞大的网购人群，将国外的慈善商店模式与网络相结合，由个人或企业向网站捐赠九成新以上的闲置物品、各类公益商品及公平贸易产品等，协助慈善组织和公益机构进行有效率的在线筹资，而买家足不出户就能体验随手做公益的快乐。

二是完善机制，搭建开放透明的筹资平台。例如，善淘网上每件物品都对应着一个公益项目，捐赠者或买家可以自主选择公益项目进行捐赠或购买。在扣除必要的营运费用以后，在线产品销售的所有收益均根据捐赠者和购买者的意愿捐献到指定的公益账户。为保证慈善透明化，善淘网上有非常明确的财务说明，告知资金的数目和去向等情况，每个接受捐赠的公益机构也必须将其财务报告和工作报告定期在线公布。

三是倡导环保，在互动式、参与式的慈善体验中，引导生活方式和消费观念的转变。网络慈善商店通过出售优质捐赠或者有故事的闲置物品，发起微博拍卖以及富有趣味的线下活动等，将时尚元素融入慈善，进而将大量年轻买家吸引到这种低碳环保的消费形式中来。

近年来，我国网络购物持续高速发展。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第 29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2011 年我国网购用户规模达到 1.94 亿人。网购省钱实惠的同时，也容易在不知不觉中产生过度消费。年轻网民是网购的主要群体，如何引导其形成与我国国情相适应的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值得深入研究。

倡导文明、节约、绿色、低碳的消费理念，不能光停留在口头的倡议上，还需深入分析不同消费群体的特点和需求，结合时代潮流，充分利用新媒体和新技术，探索创新一些行之有效的方法，让绿色消费变成快乐消费。在这方面，网络慈善商店的出现不失为一种有益的尝试。

来源：经济日报

地址：<http://cpc.people.com.cn/pinglun/n/2012/0824/c78779-18820811.html>

[【返回目录】](#)

1 角钱、1 元钱的“微公益”，并不“微不足道”

近期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民间组织蓝皮书》披露，由于接连发生的网络事件，使得官办慈善机构遭遇空前信任危机，而这却为汇聚普通民众微小善意的“微公益”提速提供了可能。

时下，一种全新的，自下而上的“微公益”慈善模式，正受到公众，尤其是网民的追捧。越来越多的人加入这支队伍，集点滴之爱，捐绵薄之力，在新媒体技术搭建的现代化平台上，汇成温情脉脉的爱心洪流。

什么是微公益？或许，此前一群自愿者在广州岗顶进行“出行有序”的号召活动，做出了很好的诠释。不需要投入很多的精力和时间，仅仅从自己身边着眼，从为对方着想做起，如在人流高峰时，选择爬楼梯来减轻扶手梯的人流重负，即是其中的一种。不计较地一遍遍做就可以凝聚很大的力量，这或许正是微公益的真实形态以及人与人相处的一种真诚方式。

此前，一名香港艺人庆生之日发出微博，号召大家转发一则捐赠倡议。3 天内，她的捐赠倡议被“拥趸”们转发了 7.5 万次，最终这名艺人践行承诺，向慈善机构捐出了 8 万元。明星的号召力自然不同凡响，普通人的真情微博同样打动人心。身患白血病的河南女孩“闪闪”，就是由一名素不相识的网友发出义卖微博，凡有网民在其店铺购买指定货物，所付全款将全额作为“闪闪”后续

治疗费用，最终 20 万元善款得以筹集完毕。在郑州大学，有 290 多名“筑梦基金”的志愿者。他们利用课余时间，在校园内搜集废品，把换来的钱放入“筑梦基金”。这个“拾荒行动”，他们已经坚持了两年多，已经举办多次，发动了近 1500 名大学生志愿者进行校园拾荒、校园义卖、爱心支教等微公益活动，募集到 21625 元“筑梦基金”。利用“筑梦基金”，志愿者们帮助了许多人，其中包括 5 名家境贫困的学生和身患重病的学生，并为玉树地震灾区筹集了善款。

这一切，看似天方夜谭，却实实在在发生在我们身边，不得不让我们对“微公益”刮目相看：1 角钱、1 元钱的“微公益”，并不是想象中那样“微不足道”。有时，“微公益”的慈善主体既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大企业、大财团。他们甚至没有过去大慈善者那种“行侠仗义”、“扶贫济困”的远大抱负，取而代之的是举手之劳的、轻松的甚至是寓慈善于娱乐的参与方式。正如常说的那样，“世界的改变不是少数人做了很多，而是每个人都做了一点点。”

不言而喻，“微公益”之“微”，主要是指参与主体之“微”和力量之“微”。在人们的印象里，慈善无疑是政府、大机构和少数“成功者”的专利，乐施好善者往往有着“达则兼济天下”的心态，慈善成了道德竞赛，谁捐的钱越多，境界也就越高。但“微公益”改变了这种局面，它的参与者多数是社会普通民众，对于善举，它强调有无，而不追求多少。可以说，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每个人都可以从身边做起，做改变世界的“一点点”事。正如一家“微公益”网络社区创建者所言：“其实公益很简单，当你走在马路上，看到一个路面上飘动的塑料袋，捡起来，然后放到正确的分类垃圾箱中，你就做了两件公益的事。”

“微公益”是源自草根的星星之火，网络则将这爱心之火引燃燎原。正是这种点滴之善，推动着慈善事业的进步。“微公益”所倡导的重在参与、自我管理的理念，也为现实社会管理提供了有益的借鉴。面对公民慈善的参与热情，政府所能做的，就是为“微公益”建立规范机制和游戏规则，引导其走上正规发展的道路。作为一种富有生命力的公益形态，诸多“微公益”组织，也应当主动从传统的公益机构中寻找规范的经验，走专业化道路，方可有所作为。

来源：人民日报海外版

地址：

<http://www.charity.gov.cn/fsm/sites/newmain/preview1.jsp?ColumnID=460&TID=2012082311271168955>

[4457](#)

[【返回目录】](#)

◎行业动态

上海市公益组织落户社区万名居民主动参与

社会和谐，应从社区建设起步。然而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社区建设面临着愈来愈多的问题，如何解决，成了社区工作的新焦点。近年来，闵行区莘庄镇通过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提供专业服务，同时积极搭建公益平台，借助更多的社会力量并广泛地依靠广大群众，在和谐社区建设方面取得卓著成绩。

据镇政府工作人员介绍，原先当地有各类文体团队 250 余支，助残、助餐、慈善、志愿者等各类群众性自治组织也有数十家。但总体来说，这些群众性组织较为松散，活动开展也大多依靠行政支撑。当地政府意识到必须让更多的群众参与进来，才能更好地进行现代城市的管理与服务。一年来，各类社会组织蓬勃发展，已有 7 家公益组织落户莘庄。通过各类公益平台，有过万名居民主动参与到社会建设中。

为民服务“专业化”

莘庄于 2010 年成功引进包括屋里厢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上海恒研为老服务中心、“食无忧”社区食堂、昂立社区暑托班等多家专业社会公益组织。通过专业机构，重点培育镇里的各类社区社会组织逐步走向规范自治。

而为使这些公益组织更好地在莘庄落地生根，自引进伊始，当地就陆续出台了“莘庄镇培育发展居民区社会组织工作方案”、“关于加强居民区社会组织规范建设的实施意见”以及“关于设立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工作专项资金的实施意见”等指导性文件。2011 年上半年，政府又腾出 1350 平方米的配套用房用于社会组织培育孵化，鼓励各职能部门将部分具体的社会事务转移给专业社会组织，通过社会组织提供更加专业、个性的服务。

“快乐港湾”社区暑托班，解决双职工子女的校外和假期无人照看问题；“结伴养老”恒研居家养老服务社，为政策外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机构化、专业化的居家养老服务；“食无忧”社区食堂，解决社区中独居、孤寡、纯老家庭老人的吃饭问题……

资源整合“效率化”

“我们在大力培育社会组织的过程中，更加注重群众在社会建设中的参与度，并借助社会组织的力量，使更多的群众自发投身到社会管理和服务中。”镇政府工作人员这样向记者表示。

在参与和互助中，居民对社区的抱怨少了、参与多了，指责少了、谅解多了，对社区责任认识也更清晰，参与更主动了。如“扶阳社”每天为近 40 位独居、空巢老人提供买菜、做饭、看病、代缴公用事业费等服务。“爱心加油站”每周为社区居民进行就医指导、测量血压等健康服务，全年受

益人数超过 7000 人次。

“我们感受到，有效整合后的公益组织有特殊的动员能力和强大的资源整合功能。”

来源：文汇报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1938/56222/index.html>

[【返回目录】](#)

“中国慈善发展的历史审视与现实思考”论坛在长沙召开

近日，由长沙慈善会与湖南师范大学慈善公益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中国慈善发展的历史审视与现实思考”学术论坛在长沙举行。论坛由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慈善通史》课题组承办，来自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南开大学、中央财经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中国海洋大学、湖南师范大学、杭州师范大学、中国社科院等全国 13 所知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专家学者及多个慈善公益组织代表近百人参加了论坛。

此次论坛旨在从战略高度总结我国慈善事业发展的历史经验与教训，从现实立论思考我国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路径与方法，弘扬和借鉴中华慈善的传统美德与宝贵经验，为慈善事业工作者和慈善史学研究者架起交流的桥梁，发挥以史为镜、启迪现实、服务社会的作用。论坛由湖南师范大学慈善公益研究中心主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慈善通史》首席专家周秋光教授主持，长沙慈善会会长余合泉致辞。王振耀、虞和平、卢德之、李允晨、王先明、朱英、黄浩明、严昌洪等 16 位特邀嘉宾，分别就慈善的社会功能分析、中国慈善史研究的发展与创新、近代城市公墓制度建构中的慈善团体、近代中国商人与慈善公益事业发展、近代慈善事业的发展演进及其启示、慈善文化的历史定位与建设等论题作了精彩演讲。此次学术论坛全面总结和交流了我国近年来慈善史领域最新研究进展和成果，并对今后我国慈善事业发展的趋向进行前瞻性研究，为该领域专家、学者探讨新思想、交流新成果提供了一个良好平台。

来源：光明日报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6020/56266/shzzdvtvindex.html>

[【返回目录】](#)

“中国青年志愿者公益圆梦行动”启动

“中国青年志愿者公益圆梦行动”于 8 月 22 日在京启动。自即日起至 10 月 31 日，主办方向全国青年志愿者征集“情之所系、心之所在、力所不及”的公益项目，凡通过评委会投票的公益项目，将获得总额 100 万元的“公益圆梦基金”支持。该活动由共青团中央志愿者工作部、中国青年报社、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主办。

据介绍，“中国青年志愿者公益圆梦行动”是公益平台，通过志愿者与企业广泛互动，整合社会资源，凝聚社会力量，实现公益接力和爱心传递。志愿者可以通过官方网站中青在线和中国青年志愿者网，下载“公益计划说明书”，申报有关基础教育、关爱农民工子女、基层青年工作或基层医疗卫生领域的公益项目，申请 1 万元至 5 万元不等的公益基金支持。

据中国青年报社常务副社长张坤介绍，为了确保该项活动的可持续开展，主办方将以参与网络化、流程透明化、结果公开化的方式，接受第三方监督。不仅评委会投票结果邀请公证机构予以公证，所有获得“公益圆梦基金”支持的项目，其实施过程和结果也将接受公众的监督及第三方机构评估和验收。据悉，为了确保 100 万元“公益圆梦基金”全部用于公益项目本身，主办方还将把该项活动的组织实施和宣传推广成本与直接用于公益项目的经费完全分离。

复地集团是复星集团核心子公司。复地集团副总裁聂振民在新闻发布会上介绍说，公司近年参与实施了“常青藤计划”、“免费午餐计划”、“保护古村落”等一系列公益项目。此次参与主办“中国青年志愿者公益圆梦行动”，是在寻找志同道合者，希望能发挥各自专长，共同推进中国青年志愿者事业。

共青团中央志愿者工作部部长郭美荐在讲话中说，志愿者精神是中国新时期的雷锋精神，也是中国社会文明与进步的标尺。近年来，一大批青年志愿者投身于共青团关爱农民工子女志愿服务行动、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以及研究生支教团等项目，在基层一线得到锻炼和成长。“公益圆梦行动”有助于志愿者更好地服务社会，有助于吸纳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公益事业。

来源：光明网

地址：<http://www.chinanpo.gov.cn/6010/56165/shzzdtvindex.html>

[【返回目录】](#)

施乐会“募款提成”引热议 基金会筹资官员薪资调查



基金会业务费用支出包括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及其他费用；公募基金会一般都有筹资费用支出，而很多非公募基金会则无筹资费用。

近日，自诩“百分百网络微慈善”的浙江金华慈善平台施乐会被曝出“有偿社工”模式，机构允许志愿者在募款成功后，直接从善款中拿走提成，最高提成可达到善款的百分之十五。该事件引发了社会的广泛关注。反对者有之，支持者亦有之。

那么，在当下的公益环境中，作为公益机构的筹资官员，何种薪酬体系最为合理？其薪酬究竟是否该与筹资数额挂钩？而实际上，他们的薪金待遇又如何呢？

“不能在你身上倒贴钱”

王培培离职时，壹基金还是“中国红十字会壹基金计划”，她办完手续不久，壹基金就转型成功，变成了“深圳壹基金公益基金会”。

“转型那一阵，壹基金人事变动蛮大，走了一拨人，我也觉得自己在这儿工作蛮久，想换个环境。”前前后后，王培培在壹基金做了近两年的筹资官员。“最后的半年，有点疲软，一直没业绩，再加上机构里各种变革的说法，心里很不踏实。”

王培培告诉记者，壹基金一直实行定薪制。对于筹资官员来讲，压力很小，没有业绩考评一说。她工作的第二年，月薪标准是税前一万元。“到手也就不到8千，应该算是公益机构里薪资水平比较高的，但和企业比起来，勉强算是大体相当。”

问题就出“定薪”上。王培培说，没有压力，也没有动力。筹资官员没有激励制度，完全靠道德水平和个人的职业操守来工作，自己的积极性很快在几次打击之后消磨。“选择做筹资官员，就

是觉得这个岗位特别能放大你的成就感，钱是个重要因素。但是忙来忙去，你发现你不管筹来多少钱，干多少活，挣得都是一样的。”王培培比喻，机构的工作状态“有点像吃大锅饭，你一多干，不平衡感就会冒出来”。

离职前的小半年，王培培没有开发一个新客户，但每月近 8 千块的工资却一分没少。“所以离职时候我开玩笑说，觉得自己特对不起公众捐款。”

两年过后，已经跳槽到外企的王培培再评价老东家，多了几分客观。“壹基金的平台特别好，接触到的资源非常丰富，给筹资官员提供了许多便利的条件和很优惠的待遇。问题就在于管理上过于宽松，机制不完善，给了你这么多钱却没有规定相应的任务量。”

王培培认为，实行“定薪制”的公益机构，一定要给筹资官员规定筹资标准。“最起码的要求是你要把自己的筹资成本搞定，否则机构养你是赔钱的。”王培培以自己为例倒推解释：我一个月挣一万块钱，加上三险一金，机构每个月为我支出的成本在一万五左右。再请客户吃几顿饭，出两次差，平均每月的支出成本就得达到两万块。按行政费用最高标准百分之十计算，拿这两万乘以十就是我每月至少应该筹来的钱数，也就是 20 万元，再乘以十二就是每年的最低筹资业绩，即 240 万元。

“所以一个筹资官员每年至少得筹来二三百万元，才能保证机构不在你身上倒贴钱。”王培培感慨壹基金一直筹资效果不好，关键就在于筹资官员的薪资体系不合理。“因为真有人连这个标准都达不到。”

“各种奖励，就是不发钱”

在筹到的 700 万元进账后的一个礼拜，周喆拿到了机构对自己的奖励——一台 iPad。作为全国性公募基金会——中国绿化基金会的一名筹资官员，这是他在机构工作几年来收到的价值最为昂贵的奖品。

而实际上，从严格意义上说，周喆算不上是一名纯粹的筹资官员。“我们机构没有明确的分工，谁做筹资，谁做项目。项目从筹资到执行到宣传，一个人什么都干。”

正因如此，也就没有薪金和筹款数额挂钩一说。“筹多少钱，跟你拿多少工资，完全没有关系。有巨大贡献的人，领导高兴，就发你一个小额的奖品，或者放几天假。反正各种各样的奖励，就是不发钱。”

问到工资水平，周喆脱口而出：“我们薪水很低的。”“刚入职的员工三千，试用期的三千都不到。工作两三年会有一个小额的涨薪，也是很少的。”周喆告诉记者，中国绿化基金会的业务主管单位是国家林业局，很多在地方的项目运作上由各地林业局负责执行，因此机构的普通工作人员特别少，只有三四个。“所以机构级别也很少，没有那种一级一级涨工资的说法。”

与中国绿化基金会的“小而简”不同，工作人员数量较多的中国扶贫基金会则有一套复杂的薪酬体系和财务审查制度。机构下设各部门，部门从上到下依次有主任、主任助理、处长、主管、普通员工和志愿者。

作为一名普通的筹资官员，钟璐璐还没有转正多久。而此前一年，作为志愿者，她的报酬是五十块钱一天。

“扶贫基金会的正式员工每个月会扣工资的 10%作为绩效，到年底时作为奖励再返还给个人。当然，前提是你和你部门的任务全都完成了。”钟璐璐告诉记者，扣掉这 10%后，自己到手的工资只有两千多块。

当然，在年末时，如果部门或者个人的业绩非常好，也可能会获得一定数额的年终奖金。“也就几千块钱吧。”

除此之外，筹资官员的薪水与其筹款业绩没有任何关系。钟璐璐认为，对于筹资官员而言，机构应该设置一定的激励方式，但是否直接按筹款额的百分比进行提成值得商榷。“那样可能过于市场化了，并且如果像张蔷一样，一下子筹到两个亿，那该按百分之多少提？即便是千分之几的提成数额也非常庞大。”

2010 年，曹德旺向中国扶贫基金会捐赠 2.2 个亿用于西南抗旱，张蔷就是这笔捐赠的最直接联系人。彼时，张蔷还只是基金会的志愿者。而这笔业绩带给张蔷的最直接“好处”则是提前 5 个月转正和 1 个月的假期。

“曹德旺问过我几次，说你拿了多少提成啊？开始我还解释，说基金会没有提成这个概念。后来我就开玩笑说，曹总要不你给我发点。”张蔷说。

热议：该不该拿提成？

日前，施乐会被曝出的“有偿社工”模式引发各界关注和热议。究竟何种薪酬体系最为合理？其薪酬究竟是否该与筹资数额挂钩？

对此，北京联益慈善基金会会长林风的态度非常明确，他认为公益机构不同于企业，不能过于企业化，“有偿”的概念不应该运用到公益机构中。他告诉记者，作为刚成立不久的民间公募基金会，北京联益慈善基金会并没有设立专门的筹资官员，筹资和项目共同运作。

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后褚莹则持肯定态度，他表示，从整个社会的角度看，慈善募捐提供了一种公共服务，与整个社会的利益直接相关。服务做不好，不仅募捐活动的成本会大大增加，实际效果也会大打折扣。要保证慈善募捐活动的高效率，就一定要有专业人士参与其中。

褚莹说，既然专业人士提供了专业的服务，收取费用是合理的。筹资官员专业性的最直接体现就是其筹款数额的多少，其回报应该与其成绩相关。“所以公众大可不必对我国的募捐从业人员从

善款中抽头大惊小怪。”

除了对筹资官员专业性的肯定外，楮莹的支持者王培培还强调，筹资官员的薪金与筹资业绩相关，同时也是在人力资源管理范畴对于员工的一种鼓励方式。“虽然在公益机构工作，但其工作人员也不能单用道德感来绑架和督促，物质上的激励也是非常必要的，这样才能形成良好的竞争机制。”

中民慈善捐助信息中心副主任刘佑平的态度则比较中立，他认为国内筹资官员的薪酬体系，应该取决于组织本身的薪酬制度，不能孤立地说哪种薪酬体系是比较合理的。如果该组织实行绩效工作的机制，当然筹资官员的薪水应该与筹资业绩挂钩。“从结果看，能够最大限度调动员工积极性，为组织创造最好业绩，就是合理的。”

钟璐璐告诉记者，针对筹资官员薪酬的问题，中国扶贫基金会也正在进行探讨，试图改革。“我们都认为应该有一定的激励机制，适当提高一些待遇。”

他山之石：有钱好办事

而实际上，在国外许多国家，募捐活动则是一种分工鲜明的专业活动。公益机构筹资官员的薪酬与其筹资业绩挂钩是得到公众充分理解的。

刘佑平告诉记者，在国外，筹资分为两种情况，一是组织自己筹资；二是请专门的筹资公司帮助筹资。这两者的费用都比较高，尤其是第二种，筹资成本很大。一般都会超过筹款额度的 15%，最高可达 40%，这一部分的钱都归筹资公司所有。

对此，楮莹以美国为例进行了解释。在美国，筹资过程非常复杂，分成了筹资策划、活动执行、募捐管理、法律与财务审计等多个领域，每个领域都有大量专业的人士参与其中。在筹资策划领域，有专业募捐顾问提供策划建议，负责设计募捐方案；活动执行领域，又有专业的募捐人负责向公众发布信息，组织各种活动；募捐管理领域，组织则会聘请专业经理人管理慈善募捐活动的流程；法律以及财务审计领域，专业律师和会计发挥作用。

“既然专业人士提供了专业化的服务，那么收取费用是理所应当的。他们的薪金绝不会比同等条件的市场薪酬标准低。”

“而有一些公益机构由于人力等因素，则会把筹资这部分工作交给专门的募捐公司。比较著名的有美国募捐有限公司（American Fundraising Company Inc），他们的收费是很高的。”楮莹补充道。

来源：公益时报

地址：

<http://www.charity.gov.cn/fsm/sites/newmain/preview1.jsp?ColumnID=459&TID=2012082210571884443>

深圳十余家劳工 NGO 遭遇“特殊时期”

深圳的十余家劳工 NGO 先后遭遇“整顿”。对小小草工友家园这些处于无处安放状态的劳工 NGO 而言，合法注册已成更奢侈的事，眼下最为要紧的，是如何保住自己的立足之地。

用苏媛自己的话说，小小草信息咨询中心工友家园（下称“小小草工友家园”）正处在“最困难的时期”。苏媛是小小草工友家园的负责人，2012 年 7 月 31 日是她加入小小草工友家园 5 年里最煎熬的一天。“房东和消防部门让我们在 7 月底必须搬走，31 日是最后一天。”直到 8 月 2 日，本已做好最坏打算的苏媛仍未见到任何动静，但未知的一切更让她不安。

这不只是小小草工友家园一家深圳劳工 NGO（非政府组织）的困境。

2012 年 2 月，深圳市春风劳动争议服务部被房东单方终止租约，协商期间，遭遇断水断电，且机构招牌被拆除；3 月，深圳市圆典工友服务部被工商、消防等多部门连番检查，并很快收到房东提前终止合约的通知；4 月，深圳市打工者中心受到不明身份人物的监视和干扰，随后房东单方提前终止合约；5 月，深圳市青草工友服务部同样被消防等部门检查，并很快遭房东提前解约驱逐；6 月，时代女工服务部在房东施压未成后，工商部门以未经注册为由要求时代女工服务部立即停止工作或搬迁。

8 月 8 日，手牵手工友活动室遭西乡消防部门突发检查。至此，深圳市的十余家劳工 NGO 中，仅有小小鸟打工热线风平浪静。在诸多如出一辙的剧情里，深圳市的劳工 NGO 们不知道将迎接自己的会是怎样的命运。

“最困难的时期”

尽管“逃过一劫”，小小草工友家园仍未重新运行，紧锁的玻璃大门上贴着搬迁的告示。在 75 平方米房子里，堆砌的打包杂物、空空的书架、写着“免费借阅”的字条以及工友们的合影中，丝毫看不见往日欢快热闹的痕迹。大门外，每天晃荡着相同的几个人。苏媛的对策是“以不变应万变”，这也是在她看来目前唯一保住小小草的办法了。早在 2 月份开始，苏媛就从同行的危机中预感不妙，然而事态的发展仍超出了她的预料，直到事情发生在自己身上，她才真正体会到这种无力感。

6 月中旬，宝安区石岩街道的消防部门与工商部门断断续续对小小草工友家园进行了几次“常规检查”，并无做出相关评价和批示。6 月底，房东突然找到苏媛，让他们搬出房子，另找地方。离

租约到期还有两年时间，房东给出的理由有两个：自己需要房子做生意，本地人口不欢迎外地人。这让苏媛很愤怒。在苏媛看来，小小草工友家园在社区内不仅受到工友们的喜爱，居民也经常在里面看书、聊天、打乒乓球，“反正目前为止，我们没有听到这里的人对我们有异议”。这家为工友提供法律咨询与开展文化活动的机构，本身成了小区的一个文化样本。关门之后，经常有人跟苏媛说，以前没事可以进来聊聊天，现在都进不去了。

苏媛回忆刚搬到这里时，她和同事们的行为得到了房东的赞许与支持。这次“逼迁”虽让她颇感意外，但她仍可以理解，“我希望房东有什么压力都转移到我身上来，但是具体什么情况他们也不跟我们说。”7月13日，社区的消防检查人员开始排查小小草工友家园的问题，结论是房子的铁阁楼有故障，需要拆掉。苏媛以“将铁阁楼作为仓库，并无安全隐患”驳回了这一要求。小小草的员工们还没松口气，7月23日，石岩街道的消防大队、派出所和消防民警人员同时登门，最终以未经消防备案、未经审批、消防栓和水阀门安全隐患四条理由责令其整改。同一天，税务部门登门查处小小草工友家园的税务问题，包括个人所得税、房屋租赁税和营业税。

事实上备案与注册正是苏媛一直所希望的。第二天，她就到消防部门备案。情理之中又在预料之外，消防部门最终以“农民房不能通过消防备案”理由拒绝。从被责令整改至今，小小草工友家园已暂停经营，活动室大门也被锁上。房东的态度变成了“我不管你了”。

同时，消防部门对小小草工友家园做出一份罚款五万元的告知书。对于靠公益资金生存的机构而言，这笔罚款无疑是致命一击，事实上早在2003年成立之时，小小草工友家园就办理过零申报手续，“缴税”此前从未发生过。8月9日，石岩街道的消防部门就对小小草工友家园的罚款等问题举行了听证，结果暂未公示。

“不正规机构”

接二连三的挫折不足以击垮苏媛和“战友们”的信念，然而接下来发生的事情真正让他们感到力不从心了。被责令整改过后，小小草工友家园的一个义工被两名身份不明的人搜查居住证，并被警告道：“小小草有什么好玩的，再去的话你小心点。”已有两名义工表示“压力太大”。目前小小草工友家园总共有六名员工，其中包括苏媛在内的三名员工在个人租房问题上也遭到了房东的驱逐。“有一个员工租房的时候，前五分钟才交了三个月的房租，和房东还在愉快地聊天，五分钟后就被房东要求在三天内搬走”。

苏媛之所以抵住压力坚决不搬走，是出于对搬迁后不确定因素的担忧。事实上这种担忧并非空穴来风。2012年2月，深圳市春风劳动争议咨询服务部（以下简称“春风服务部”）因为遭遇“房东驱逐”，在宝安区松岗的办公室刚租不到三个月，房东就通知单方终止三年的租房合约，要求立即搬离，并以断水断电和拆除招牌的方式施压。

春风服务部张治儒的办公室在三楼，租约三年，约定除非拆迁，房东不能以任何理由单方面解除租约，否则赔偿两个月房租。前提是张治儒支付了房东高于当时房租三百元的月租。三个月后，房东以拆迁为由要求春风服务部搬迁，被张治儒反驳，“一楼二楼先到期却不清理”，拒绝搬迁。争论结果是，房东宁愿赔偿两个月房租，仍坚持收回房屋居住权。

迄今为止，春风服务部仍未找到固定的办公地点，张治儒也未拿到那笔房东承诺的“赔偿”。

同样遭遇派出所、国税、工商、消防、社保、劳动监察大队等部门责令搬迁的深圳市青草工友热线则得到一个更为具体的答复。青草工友热线的负责人李招在被责令搬迁时质问执法人员，“我问他应该往哪搬，他不作声；我说搬到龙华区可不可以，他不作声；我问搬到坪山区可不可以，他也没作声；我问搬到石岩可不可以，他直接就说不可以，我就大概知道他的意思了。”《新商务周刊》记者就此事件联系相关部门，石岩街道办、石岩派出所等部门均以“先征得宝安区委宣传部同意”为由拒绝采访。浪心社区工作站办公室人员透露，“联合多部门进行检查，是在统筹下进行的。”宝安区消防大队人员证实说：“我们每天都在查这些没有办理相关手续、没有消防备案的不正规机构，因为人手有限，不可能查完所有的，只能每个月有计划地查封，而不是某一家。”

“添麻烦”的组织

在李招看来，让青草工友热线陷入这次“危机”的直接原因，跟他们做的一份关于比亚迪的调查报告有关。这份调查从卧底开始。当时青草工友热线总共有六名成员，除一名留守办公室外，其他人员都以应聘正式员工的方式进入比亚迪。尽管这份调查报告做得很辛苦，仍然遭遇“难产”——报告遭到相关部门查收。直到现在，这份报告仍未以青草工友热线的名义出现。青草工友热线的主要工作是接待热线、法律培训和劳工生存状况的调查，而调查又是他们的重点内容。

事实上从事这种调查活动的劳工 NGO 并不多，在深圳市的十余家劳工 NGO 中，仍以为工友提供法律咨询、维权援助和开展文艺活动为主。小小草工友家园上一次举办的“大型活动”是今年的五一文艺晚会。这是他们计划中的每年两次大型活动的其中一场，为此小小草工友家园联合了六家劳工 NGO 机构准备了两个月。在苏媛看来，这是一次很成功的晚会，“那个广场是石岩最大的，刚好五一放假，算上流动人口，大约有一千多人观看了我们的晚会。”

另一项工作“法律咨询”也颇受工友的青睞。正常工作期间，小小草工友家园每个月会接待 80 到 100 名工友的咨询，主要问题集中在劳资关系上。“负责法律援助的同事以前在工厂打过官司，了解司法程序，但是没有从事法律工作的资格，所以我们不接受代理，只是咨询，最多就是帮忙整理文书，分析状况提意见，做一些开庭前的准备之类的活动”，苏媛认为他们只是在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并没有引发任何的矛盾。

张治儒却并不这么认为，在他看来，凡是涉及为工友维权的劳工 NGO，都会引起“误会”。之所

以称作“误会”，是因为“做劳工 NGO 的慈善活动是在解决一些社会矛盾问题，但是涉及到维权问题时，却被误解为制造矛盾”。

他所创办的春风服务部，主要的工作内容是为工友提供法律咨询、培训和援助，包括代理官司。受限于资金问题，法律援助部分采取了收费的方式，其他劳工 NGO 的服务均为免费提供。收费的法律援助主要针对于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工友，费用不超过深圳市两个月的最低工资。实际上，大部分收费代理只是象征性地得到几百元的报酬。在春风服务部所在小区里，张治儒曾看到一些贴着“温馨提示”的告示，内容是提醒居民“附近有黑中介、黑律师出没，谨防上当受骗”。尽管如此，搬迁之前的春风服务部门口仍是车水马龙。

“今年的案子很少，每个月就一两件，这两个月都没有案子了”，从 2 月份搬迁至今，春风服务部仍未找到一个固定的栖身之地，尽管口头上表示“不知道怎么回事”，张治儒仍没有表现出疑惑。在工作空间的总体环境上，苏媛在这五年里感觉最明显的变化是“更宽更自由了”。刚到小小草工友家园的时候，他们出去发一些法律宣传的传单都会十分紧张，现在就如家常便饭。成立至今的九年里，小小草工友家园做着同样的事情，却从未遇到过现在这样的处境。“以前劳工 NGO 偶尔会被查，但是从没有像这次这样成片的”，苏媛说。

注册之难

缺乏合法身份一直是劳工 NGO 有心无力解决的问题，事实上这也是很多劳工 NGO 在夹缝中生存的根源。早在 2004 年，张治儒就在深圳开始筹备建立劳工 NGO，他最初的愿望是，以合法注册的民间慈善机构身份做这一件事情。他清楚地记着那个日期，2004 年 3 月 20 日，那天他组建了第一个办公室。当时的名字还叫“外来工协会”，5 月份开始，他就没有停止过这个协会注册合法的身份。事情发展得并不顺利。从深圳市政府到综治办，都以“缺乏法律依据”为由，拒绝担任“外来工协会”的主管单位。从公安局到民政局，也无一例外以失败告终。无奈之下的张治儒决定给当时的深圳市市长写一封信。

很快他得到了市长的回复，内容是推荐他去深圳市总工会。但当时总工会的法律部部长一番话让他无言以对。受挫并未使张治儒退缩。一年过后，“外来工协会”改名“春风劳动争议咨询服务部”，张治儒以个人身份在工商部门注册为“非营利性服务的社会公益机构”。这是一个尴尬的身份。以“个体户”的角色从事公益活动，盈利与非盈利的冲突使他们在管理上陷入了混乱状态，在这次被检查的过程中，同样可见多部门混乱管理的现状。

苏媛也为小小草工友家园争取过合法身份。7 月初，苏媛去区民政局去注册，被推到石岩街道社会事务科，被以“不清楚情况”回绝；再去的时候，直接被拒绝注册，原因是“石岩已经存在这样一家机构，再注册导致资源浪费。”接下来就发生了 7 月 23 日的整顿事件。“没有一个合法的身份

从事这项活动，如果说要查你，就太容易了”，张治儒对《新商务周刊》说。

除了注册难的外部因素，影响劳工 NGO 发展的最大难题是资金。绝大多数劳工 NGO 提供的服务属于免费，除了项目本身的支出外，还要给员工发放工资。张治儒早期从事劳工 NGO 活动全是自费，贷款、跟朋友借，加上一些收费的法律援助以及建立一个小热线电话亭，维持着这个机构的运行。“我就是铁了心要把这件事做下去，我只要能解决吃饭就没问题了”，他的态度一如既往。

小小草工友家园的资金是与香港乐施会(公益基金会)合作，每一期的项目资金都按照上一期的工作开展预算，因此可能即将面临的五万元罚款，是当下苏媛十分担心的事情。暂时没有遇到查封的小小鸟打工热线，同样面对资金的难题。“我们的资金来源均为短期项目资助行为”，小小鸟打工热线负责人魏伟告诉记者，目前他们的项目马上就要结束了，但还没有找到新的资助方。对于这个问题，他表示没有任何对策。

探路人

在小小草工友家园里，多数员工与核心义工都是从工厂里走出来的一线员工，在法律业务上没有受过专业化的训练。但深圳作为珠三角的重要地区，外来务工人员密集，劳工 NGO 发展有很好的土壤。作为一名资深从业人员，张治儒对这几年来深圳劳工 NGO 的发展感同身受。2012 年 7 月 1 日，广东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社会建设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正式实施。《决定》中提到将扩大外来务工人员诉求表达渠道，发挥外来人员中的社会组织作用，这一政策一度被外界解读为“释放了目前处于灰色地带的劳工 NGO 有望获得正身的信号”。

此前，广东省总工会牵头筹建了广东省职工服务类社会组织联合会(以下简称“联合会”)。“联合会”称该省级社团旨在响应《决定》的号召，“联系、吸引和团结更多职工服务类社会组织，为职工提供生产生活方面的服务”。不过“联合会”的成立并未得到更多劳工 NGO 的响应。李招担心“合作后会失去客观独立性，受到影响和牵制。”

在第一批加入的会员中，有深圳的小小鸟打工热线，然而作为非注册机构，它只能以备案会员的身份加入。据魏伟介绍，加入联合会的程序非常简单，加入后也没有本质变化，小小打工热线仍在做自己的事情，“考虑加入是因为这是一个加强与政府沟通的窗口”。

起初魏伟认为小小鸟打工热线暂未遭到查封是由于加入了联合会的备案会员。在后来同行成片被打压后，他开始改变了自己的看法，因为同样加入联合会的同行也受到了“干扰”。而小小鸟打工热线之所以暂时“平安”，在张治儒看来，是“因为它没有涉及到维权问题”。

民间自发生长的劳工 NGO，尽管在深圳市有十余家，但他们之间的交流只限于信息的沟通和简单项目的合作。“因为没有合法身份的话，很多东西不敢去操作”，李招认为通过合法注册显然是一件比加入联合会更实际的问题。

而对小小草工友家园这些处于无处安放状态的劳工 NGO 而言，合法注册已成更奢侈的事，眼下最为要紧的，是如何保住自己的立足之地。

苏媛现在最大的期待是，几个月过后，劳工 NGO 的这种生存困境会有所转机。

来源：新商务周刊

地址：<http://news.foundationcenter.org.cn/html/2012-08/53272.html>

[【返回目录】](#)

求解离岸社团监管困境 究竟是社团还是公司？

导读：近年来，离岸社团正越来越多地暴露在公众视野中，但很多时候却与质疑甚至丑闻联系在一起。这类名为社团组织、实为公司的机构，正是利用境内外的管理差异和信息上的不对称，打起法律的“擦边球”、游走在国内监管的“空白地带”

打擦边球，走空白地带，究竟是社团还是公司？

求解离岸社团监管困境

“我才是真正的受害者！”被告张田激动地质问检察官。

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被告席上，现年 57 岁的张田，一边当被告，她一边还不忘笑着向旁听席上的支持者挥手打招呼。由“爱心大使”、张田家人、员工及一些同行组成的“亲友团”纷纷起立，还高呼“张田加油”。

这场氛围奇特的审判是围绕着一个注册在蒙古国的离岸社团负责人展开的。这位制造“投资 10 万回收 103 万”发财神话的张田，这位被众多慈善奖项光环笼罩的女“慈善家”张田，被控向 78 名被害人集资诈骗人民币 828.1 万元。

不过，“慈善家张田”的头衔和事迹仍然有报道可循，以至于她二度被指控非法集资，成为被告时，仍有人坚信她被误判。

据检察机关查明，张田自 2004 年开始，在蒙古国成立了世界和平慈善基金会。这一总会在国内没有经过任何备案审批程序，便以深圳为中心在国内开展活动。她以一个名为“敬老都”的项目，通过发展下线的方式吸收“爱心大使”加入其名下的基金会，“爱心大使”一度达到 2000 人，过账资金高达 2 亿元。而“爱心大使”们的所有资金都进入张田的个人账户，并与她自己的个人资产完全混同。在公安机关核实的账目中，张田账面上的资金，至少有 180 万元用于购房，1000 万元用于理财。张田承认这些钱做过与慈善无关的事。

注册为国外基金会成了张田一案集资的保护屏障。实际上境外注册、境内活动，这类被专家和

媒体习惯称为“离岸社团”的组织，正越来越多地暴露在公众视野中，但很多时候却与质疑甚至丑闻联系在一起。这类名为社团组织、实为公司的机构，正是利用境内外的管理差异和信息上的不对称，打起法律的“擦边球”、游走在国内监管的“空白地带”。近在香港地区，注册 NGO 程序简单、名称限制不多、花费少，并且以个人名义便可注册“世界”、“中华”等响亮的字号。

离岸社团的监管正在逐渐进入到国家相关职能部门的视野之中。2012 年 5 月 7 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就公益慈善事业创新与发展等情况举行新闻发布会，民政部部长李立国表示，对境外组织到中国内地来活动要纳入到依法监管之中。

今年的央视 3·15 晚会曝光了“中华学生爱眼工程”项目，随后，被这家“慈善机构”引作“后台”的中国初级卫生保健基金会发布声明，称“中华学生爱眼工程”项目与基金会毫无关系。

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局涉外民间组织管理办公室主任余永龙针对此事表示，目前国务院正在酝酿出台修订后的《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出台后，境外注册的慈善组织将被依法纳入该条例的管理范围。届时，民政部就可以依据该条例对此类慈善团体进行有效管理。虽然民政部目前无法从组织角度对其进行处罚，但是如果该公司违反了关于诚实信用，关于禁止欺诈的法律，就可以用民法进行处罚；如果涉及虚假宣传，可以依据广告法进行监督；如果触犯刑事法律法规，工商法律部门将会对其进行处罚。

《公益时报》记者试图通过几个离岸社团的案例调查，以及对有关专家的采访，再次引起大家对于离岸团监管问题的关注和讨论。

案例采访：本报记者 张明敏

案例一：



中国产品质量协会

“对于信息评级，我们可以委托其他公司来进行操作”

“中国产品质量协会”的网站上显示着这样的一段文字：“中国产品质量协会（CHINA PRODUCT QUALITY ASSOCIATION），简称”中品质协“。1999 年向国家民政部社团管理司（民间组织管理局）申请登记与备案，2001 年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商务部门注册批准，在全国开展质量工作的联络、咨询、会务事宜。注册号码为：110000400105510。持经中国政府及国际认可的社会团体牌照，是我国产品质量领域知名的全国性和国际性社会团体、非营利组织、独立社团法人。”

但事实却与这段文字大相径庭。按照有关规定，凡以“中国”打头的社团，均应在国家民政部社团登记处注册。但登记处工作人员明确答复：“该协会并未登记。”

记者拨通了该协会官网上电话，自称中国产品质量协会副秘书长白红宾向公益时报记者表示：“协会的确是于 2000 年在香港注册，2001 在北京设立中品质协（北京）质量信用评估中心有限公司这一工作机构在中国内地开展工作。”

随后，记者了解到，该协会于 2001 年在北京设立工作机构，全称为“香港中国产品质量协会北京代表处”，该代表处在北京市工商局有登记，但登记显示是该协会派出机构。

《中国质量报》早在 2006 年 8 月刊登文章，披露国家质检总局从未委托或批准中国产品质量协会从事质量信用等级评估工作。以中品质协（北京）质量信用评估中心有限公司名义举办的质量信用等级评估没有依据，其网站没有办理互联网经营许可证，非法从事经营性活动。《中国新闻周刊》2011 年 7 月的报道中，称该协会进行的“21315 绿色标识”评定活动就透出浓重的金钱色彩。初审费 500 元，审核费 1 万元，21315 系统网络服务费每年 5000 元，首年开通数据费 5000 元。标识费根据企业的生产量及订标量确定，单价为 0.05-0.12 元/枚。

在有关部门提供的台港澳企业代表机构批准证书上，该协会北京联络处的业务范围则是“有关产品与服务质量的研究咨询、技术开发以及相关业务活动的联络”。但仅就《中国新闻周刊》披露的情况看来，北京联络处的活动范围已远不止开发联络。

记者登录到中品质协质量信用评估中心 21315 网站，看到该网站设立评级标准为 AAA、AA、A、B、C、D 共六个等级，并附言——“不同的评级机构均有一套适合自己的评级方法和评定标准，各自的侧重点不同”。

记者直接就诸多疑问求证中国产品质量协会副秘书长白红宾，他回答：“我们从来就没有收到单位、政府部门的举报材料和文件，对于你所说这些质疑，我不清楚，当然这里面肯定也有我们不足，说明我的工作还应该再细致些，更完善些，好的东西相信国家都会支持的。”

“对于信息评级，我们可以委托其他公司来进行操作，这是可以的。”白红宾补充道。整个采

访当中，白红宾向记者强调最多的是“该协会在 2001 年左右全国第一家提出质量信用体系概念，后被国家相关部委重视”。

案例二：



世界华商联合会

“我们所有经营项目都会收取一定费用，费用不高”

在众多海外社团登记中，以“世界华商”冠名协会有很多，总会、分会不下数十家，有不少公众反映称“华商”等社会团体太多，以至公众无法分别。“世界华商联合会”副秘书长范广建表示，冠以“世界”、“中国”等称谓名字越大越易开展工作，“世界华商联合会”就是一种价值认同。

“内地注册国字头很难，香港注册取名等方面相对来说比较开放，能选用‘国’字头名字，最后就决定在香港注册了。”范广建说。于是，世界华商联合会总部在香港注册，现已在内地工商部门注册有多家公司开展业务。

记者在该协会网站上查询到该会的经费来源分五个方面：会员费，企业及个人捐赠，政府有关部门捐赠，在注册登记批准的业务范围内和在中国政策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开展活动或服务的收入和本会实体的收入，银行利息。

“协会目前以组织召集会议、论坛、发展理事长、理事、会员、与国内政府部门招商引资合作为主要经营方向，我们所有经营项目都会收取一定费用，费用不高，这些会费可能要用于协会后续发展和日常其他开支。”范广建说。

“会费收取有多少？”记者问。

“很低很低。”范广建没有给出具体答案。

2012 年 3 月，“人民网”报道，在香港注册世界华商联合总会（不同于“世界华商联合会”）被投资者投诉以收取入会费的旗号在海南、广西等地大肆行骗，而且骗取多名投资者数十万元。该协会董事长向入会者称要在东北一个国际开发区投资 150 亿元人民币，并在海南定安投资 30 亿进行关公文化主题公园项目，并承诺投资者在缴纳 20 万元入会费后，可在每个省、市、县发展一个分会组织和若干会员，再向新会员收取会费、同时有 20% 的提成。

面对诸多以“华商协会”为名的社团被质疑，范广建这样告诉记者：“任何社团组织在发展过程中都会有着这样和那样问题，不犯错是不可能的，关键是看你犯错后怎么样做。要说到对‘世界华商会’质疑，据我所知没有，我这里没有收到任何的质疑信函和投诉件。”

案例三



中国担保协会

“在内地活动我们倒还希望得到监管的”

就在一年前，网络上流传着一份关于所谓“中国担保协会”有关情况的提示函，函件中指“中国担保协会”系在境外以有限公司注册的机构，未在国家民政部门依法登记，今后发现该协会举办任何活动与联席会议都与办公室无关。

发函单位为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由银监会牵头，联合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工商总局、法制办共八部委组成。这么多单位为何联名做如此声明？“中国担保协会”，这又是一个什么样的协会呢？

记者在中国担保协会网站简介上看到，中国担保协会 2009 年 7 月 8 日在香港注册（香港注册登记，民政部门备案），是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注册成立的组织（注册号：5201492800103106）。

“担保行业在我国发展史不长，最初国内没有几个单位在从事担保业务，国家大多数部门对于担保业也不熟悉，对于担保业国家相关部委每个部委都只管自己一块，没有一个统一上层管理。根据民政部民间组织管理条例，在内地成立社团协会必须要有主管机关后才能在民政部注册登记，因无主管机关，协会当时无法在内地注册。”协会秘书长张信良说，“担保业当时面临无主管机关挂靠局面，不是说协会不愿意在内地注册。”

“协会当初虽然没有在民政部门注册，但在内地开展活动，我们还是找了相关部门进行报告的，协会根据属地管理原则找到北京市民政局监察大队进行报告，他们接受协会报告材料，并告知相应法律风险，随即我们就开始了活动。”张信良说。“他们没有说批准也没有说不批准，作为协会已经意识到风险。”

据张信良介绍，该协会在中国内地主要是进行市场调研、担保商业模式构造、行业管理办法建议和培训行业人才。中国担保协会网页显示，协会已经举办多次“注册担保风险管理师”培训，培训完毕后将颁发人保部、工信部、教育部三部委均认可全国职业能力等级证书。

北京市信用担保协会秘书长李世其对《公益时报》记者表示：“现在担保协会很多，鱼目混珠，通过与国家相关机构合作方式进行开会、培训、发证等，这就导致其具有很强欺骗性，乱发证、内容虚假，我们在业内是不承认的。”

面对质疑，张信良表示：“我早已习惯，粗略算了一下，前后我们被举报四五次，各相关部门来协会进行抽查、检查、核实举报材料，但没有一件事是查实的，我们相关的手续、开展活动程序都很规范。”

“作为一家离岸社团，在内地活动我们倒还希望得到监管的。”张信良说。

专家采访：本报记者 张雪弢

观点一

贾西津：让离岸社团有法可依

相关法律解读

正在修订的《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以及《基金会管理条例》三个条例里面，有一项很重要的是希望把这些境外组织纳入进来。

按照国际惯例而言，注册并不区分资质，国际组织的落地，应该都像国民待遇一样不做区分，这样就不存在所说的这种离岸社团。组织在当地活动，可以作为一个国际组织的分支，以各种形式，或者他的成员、他的办公室，或者在本土再成立组织，这些形式在注册上是很开放的，就不存在由于法律的限制不能注册所以会以变通的形式开展活动。这样出了任何问题，法律的责任权利会比较清晰——或者是个人行为，或者是组织行为。即使是国际组织的分支，责任主体也非常清楚的，出现

问题可以去追究。

我国现行法律上对社会组织主办者、跟国际组织的关系等等都有很多相关的限制，这样就可能出现一些法律空缺的地方，在法律界定范围之外，属于法律管不着的地方。出了问题到底怎么承担责任反而没有法律依据。所以在新的修订条例里，我觉得其实就是实现国民化待遇。这样是有利于监管的，出了任何事情都是可以去追查的，只要责任清晰，剩下的只是执法的问题。首先说有法可依，然后再说怎么执法，这个是根本。

要两面看

目前法律空缺的状况之下，离岸社团存在两种情况。

一种是某个组织确实是有社会需求和活动需求，他们没有办法找到合法的落地形式，只能通过各种变通比如在国外注册再跟大陆合作开展活动，或者很多在香港注册，然后到大陆开展活动。这其中的一些组织确实是做很好的事情，这种方式又被大家认为是在现行法律下可行的一个路径。这类组织第一无法可依，第二具有一定社会合法性和合理性，大量的办慈善的组织是被人们认可的，并不是说这种形式本身就应该受到禁止。

另一种是，这样背景下有些人为了其他目的——比如欺骗敛财等，他们有意回避法律，混在其中就很难被识别。这个时候怎么区分这里面哪些行为出了问题需要进行管理就很难，而且发现了又没有管理权限。所以现在借用这个形式就会出现一些难以识别的现象，是一些借社会慈善名义为其他目的的组织。

如果不再区分主办的主体，在落地行为时就需要有一个本地的身份，如果这个途径畅通的话，真正做慈善的组织是有一个合法和规范的身份的。开放的作用是，如果合法正规的途径足以满足慈善的社会需求，那么就可以对法外的路径更加严格的监管。

现在是很多社会组织通过这种途径活动是具有社会合法性的，所以不管项目方、社会方、还是学者，都不会把这个形式一棍子打死，这其实是个很好的创新。让在现行法律下做慈善有了途径，不能把这个形式否定掉。

形式会存在

市场会变小

未来“离岸社团”这个形式会存在，但市场会变小。没有市场这是最重要的，也是让这些组织消失的缘由。

类似的例子是野鸡大学，为什么中国的野鸡大学这么昌盛？可以说野鸡大学是一种离岸社团，因为也是在境外注册在国内开展活动。在英美有各种这样的学校，为什么在本土却没有市场？没有市场就没有意义，如果没有中国这个庞大市场供应的话，这种组织本身就萎缩了。为什么在中国有

市场，关键是我们采取的是政府认证制资格，我们认为但凡叫大学的就应该是政府认定的，所以是个大学就有政府认定的合法性，我们就认为国外的也是这样，是个大学我们就承认。其实在国外不是这样的系统，在国外培训办教育是开放的，但他们有资质的认定，在国外，他们是知道哪些学校是有政府颁发的资质认可，哪些没有认可。这个资质本身是有意义的，而学校本身的名称啊并没有太多的含义，很开放。大家并不会随便找个大学套套名衔，所以市场很小。

由于我们的登记注册实行政府许可制，恰恰给大家造成了一种误解，是组织一定有政府认证，一定是合法的，反而没有识别能力，一看到跟领导人合影就觉得很了不起。如果前提是让各种结社行为开放，但做的是什么样的事情，却要来看他符不符合某种认证。比如政府颁发的学位认证、专业机构的资质认证等。有没有认证标准是非常重要的，没有认证标准不是他不能做这件事，只是大家不信任他。

（贾西津，清华大学公管学院 NGO 研究所副所长）

观点二：

金锦萍：法律法规修订刻不容缓

针对《公益时报》记者此前采访的“中国产品质量协会”、“世界华商会”、“中国担保协会”三个案例，北京大学法学院非营利组织法研究中心主任金锦萍谈了自己的看法。

三个案例反映的问题各不相同，凸显了目前离岸社团存在的问题。

导致离岸社团的原因各不相同：有的是因为当前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方面存在的障碍，例如因找不到业务主管单位无法登记改而寻求境外登记境内活动的方式来解决组织合法性问题，或者为规避国内“中国”、“中华”、“全国”等国字头非经特许不得在名称中使用的规定，转而在名称管理宽松的境外登记；但是另一方面，由于当前法律法规对于离岸社团缺乏明确规定，更无有效监管措施，因此不排除有人利用这一法律漏洞，在境外登记之后，迁回境内从事一些违法或者侵权的行为。

主要表现形式有：一者，在境外登记时，“克隆”国内已经登记的社会组织的名称、宗旨、业务范围等基本信息，误导公众；二者，混淆组织性质，在境外登记时实为营利性组织，但是境内活动时避免提及这一点，使人误认为是非营利组织；三者，混淆组织登记地信息，境内活动时，使用名称时不表明境外登记地信息，使人误认为是境内登记的组织。在这些信息混淆的情形下，从事吸收会员、收取会费、评奖评优、行业标准认证等行为进行牟利。但是各级社会组织登记机关对此束手无策，因为现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对于境外社团的规定处于真空状态。

若要改善这一现象，相关法律法规之修订完善已刻不容缓：改革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体制，使境内设立更为快捷便利；同时增加对境外社会团体境内活动相关行为规范的规定，将其纳入监管视野，消除当前离岸社团事实上享受“超国民待遇”的问题。

来源：公益时报

地址：

<http://www.gongyishibao.com/News/201208/146145.aspx?category=bbdj&date=2012&pageIndex=1>

[【返回目录】](#)

探路民间社会组织“去行政化”

没有太多的坊间渲染，深圳市第一家社区级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日前在宝安区明星社区海裕悄然挂牌成立。

这是一次社区民间组织“去行政化”的先行先试。

根据制度设计，海裕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作为社区现有社会组织的管理、协调与服务单位，统筹、协调、组织社区社会组织开展社会建设活动，调研、培育、发展与居民实际需求相符合的新的社会组织，协助、代理、跟踪新的社会组织的申报工作，实现“民间组织管民间组织”。

随着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的诞生，“民间组织指导协调委员会”——在海裕存在已久、海裕 18 个社区组织的原行政主管单位，随之淡出海裕的历史舞台。

这次挂牌行动又是一场具有先锋意义的基层行政机构“自我革命”进程的重要里程。

在酝酿成立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之前，海裕社区社会组织经由行政化发动与指定领导人阶段后，开始进入民主选举领头人的自治阶段。从掌控到有限度放手再到近日的“去行政化”举动，幕后策划者正是一手扶持社区社会组织的社区工作站本身。

明星社区

作为海裕社区工作站站长，王永生服务的是一个不同一般的明星社区。

位于宝安中心区核心位置的海裕，成立于 2004 年 7 月，面积 3.9 平方公里，人口超过 6 万。与宝安诸多社区城中村与商业楼盘混杂的景观有别，海裕社区内几乎清一色高档商业楼盘，城市化走在宝安前列。

在这样一座高度城市化的社区，王永生摸索出了一条独具海裕特色的社区和谐建设路子。

海裕在深圳率先成立了社区服务中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进专业社工机构，提供青少年服务、家庭妇女儿童服务、助老助残服务、义工服务四大类专业化服务，构建起跨部门、综合性、专业化的非行政性社区服务新模式。

海裕居民志愿服务相当发达，社区成立了爱心大联盟，组建了驻社区单位 17 支义工队，吸引了 1764 名居民志愿者参与社区建设。

另一个值得关注的亮点是，在社区工作站的培育下，海裕成立了 18 个社会组织，服务内容从象棋、书画、自驾游到环保、创业就业帮扶及慈善帮扶，成员超过 1400 名。

去行政化

今年 5 月，王永生萌发了让海裕的社会组织“去行政化”的念头。

这个念头的引子是今年 4 月 25 日广东省委、省政府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培育发展和规范管理社会组织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该方案中提到，“淡化社会组织的行政主管、降低社会组织登记门槛、简化社会组织的登记程序”。

政策嗅觉敏锐的王永生立即从字里行间嗅出了让他兴奋的东西。

“降低登记门槛、简化登记程序，这两项我们是做不到的，但是淡化行政主管方面，海裕却大有文章可做”，全程参与海裕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组建与登记注册的工作站工作人员古清明告诉记者。身材高高壮壮的古清明参与了海裕诸多创新性社区工作，经验丰富，是王永生的得力干将，大家都喜欢称呼其“古老师”。

古老师对当下社会组织的发展现状有自己的看法，“社会的构成应该是政府、社会与市场，但在现有的管理体制下，社会这一块比较薄弱，社会组织大多成了政府的一条腿，以配合行政工作为主，缺乏自主性与独立性”。

大环境如此，海裕社区也不例外。前些年随着海裕民间组织的蓬勃发展，社区工作站成立了民间组织协调指导委员会，作为社会组织的行政主管单位，“一是指导与规范社会组织的发展，二是协调这些组织开展社区建设活动”。

但行政主导已然与当下社会组织的发展趋势相悖。经过与宝安区民政局民间组织管理科有关人士的协商，新的组织被命名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中心主任由海裕社区服务中心主任蒋雷担任，而后者很乐意接受这一职务。“社区服务中心自身也有孵化社会组织的职能，因为服务一个 6 万人的社区，仅凭中心的 10 多名社工，远远不够，必须借助社区组织的力量。”蒋雷说。

自我革命

比之于“去行政化”尝试，海裕在前期为给社会组织松绑而开展的一系列工作更具标本意义，颇有些“自我革命”的味道。

这是一段鲜为人知的故事。

根据王永生的描述，海裕社区社会组织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

在成立最初，工作站以兴趣为切入点，发动社区居民成立各类协会，但协会的“头儿”由工作

站的工作人员担任。“对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指导，这是一种思维定势”，王永生并不讳言这一点。

工作人员充任社区组织队长，在短期内的确发挥了不小作用，但后劲必然不足，因为组织在接受行政指导管理的同时也失去了自主性，王永生很快便发现了这一点。

改革由此酝酿破题。

社区工作站开始考虑放权，具体手法是，从社区各个协会中选拔各支队伍的领导人，但人选仍以工作站相中的人选为主。

指定人选，这是改革初期很常见的举措，依然没能从根本上解决社区社会组织独立自主的问题。

改革需要继续推进。具有实质意义的举措是在 2011 年底，海裕社区各类社会组织开始对领导人实行民主选举，而社区工作站作为指导者与监督者，保证选举工作的公正公开。

在今年夏秋之交这场去行政化尝试到来前，海裕社区民间组织已经真正具有了“社会”的属性，开始了独立运作，尽管行政主管部门“民间组织协调指导委员会”还存在。深圳市一位长期观察基层自治与民主化进程的人士如此评论：“从行政主导到制定领导人选，尝试民主选举，再到去行政化努力与服务中心构建，海裕社区组织短短数年的足迹，浓缩了体制背景下基层社会组织发展演进的完整路径，其对基层民主与社区共治的探索同样具有样本价值”。

来源：南方日报

地址：http://www.szmz.sz.gov.cn/xxgk/zhxx/xwdt/mtgz/201208/t20120821_1966233.htm

[【返回目录】](#)

◎国际观察

联合国绿色气候基金会首次会议在日内瓦开幕

联合国绿色气候基金会（Green Climate Fund）首次会议推迟数月后于周四开幕，该基金会设立的目的是筹集资金帮助发展中国家应对气候变化。

绿色气候基金会官员称，由 24 位成员组成的委员会在日内瓦开始召开为期三天的会议，商讨决定将基金会总部设在何地及其他细节。富国如何出资援助等事宜将在以后会议上商讨。

2009 年，发达国家就增加气候援助达成共识，同意从 2020 年开始每年出资 1,000 亿美元，帮助发展中国家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应对洪涝干旱、热浪及海平面上升等问题。发达国家目前的气候援助出资额大约为每年 100 亿美元。

绿色气候基金会开始运行后，将要管理越来越多的援助资金。目前申请成为基金会总部所在地的国家是德国、墨西哥、纳米比亚、波兰、韩国和瑞士。

挪威财政部副部长、绿色气候基金会委员会成员 Kjetil Lund 周四在一份声明中称：“绿色气候基金会将是全球共同努力阻止气候变化的一个重要工具。”

因亚洲和拉美国家在决定各自的委员会成员时花费的时间长于预期，导致首次会议较原定时间推迟了 5 个月。

来源：中国低碳网

原文链接：<http://www.ditan360.com/News/Info-113415.html>

[【返回目录】](#)

小额信贷之父尤努斯：小额信贷需要更好的法律框架

导读：孟加拉经济学家、小额信贷之父穆罕默德·尤努斯说：“让贫穷只存在于博物馆中吧！那时，我们的后代会惊讶地追问我们：什么是贫穷？”在接受《公益时报》记者专访时，他表示“对我来讲，除非是生命终结。只要我还在一天，我就会尽我最大的努力。”

“让贫穷只存在于博物馆中吧！那时，我们的后代会惊讶地追问我们：什么是贫穷？”孟加拉经济学家、小额信贷之父穆罕默德·尤努斯的这一席话让他的演讲瞬间达到了高潮。

2012 年 8 月 13 日下午，北京国际会议中心一层，能容纳 3500 人的宴会厅座无虚席。观众慕名前来，为的是一睹 2006 年诺贝尔和平奖得主穆罕默德·尤努斯的风采。

8 月 12 日深夜，72 岁的小额信贷之父乘飞机降落在北京首都国际机场。第二天早九点，上着深蓝色库尔塔长衫、灰色尼赫鲁式上衣，下着宽大的沙尔瓦裤——一身典型孟加拉民族风格打扮的穆罕默德·尤努斯如约出现在了北京国家会议中心的访谈间。

在他停留在北京的这一天，行程被安排的十分紧凑，包括了多次、多家媒体的采访，以及下午在第三届“如新·大师趋势论坛”上进行题为《一个人，可以改变世界》的主题演讲。在论坛场外，他更是成了各路人等争相堵截合影的对象。获得与尤努斯合影机会的人们呼朋唤友、神采飞扬，甚至有些欣喜若狂。而被他们抢夺“主权”的大师，始终侧身迎合，和蔼可亲的样子在画面中更像个配角。

这仅仅是尤努斯日常行程中很普通的一天。14 日，他出现在广州中山大学。15 日，他又站上台北国际会议中心的讲台。

“对我来讲，除非是生命终结。只要我还在一天，我就会尽我最大的努力。”2006 年诺贝尔和平奖得主、孟加拉国经济学家穆罕默德·尤努斯在接受《公益时报》记者专访时说。

独脚的中国小额信贷

问：中国针对穷人的小额信贷服务依然十分缺失，您怎么看？对于中国的小额信贷如何营造自身造血功能方面，您有何建议？

答：中国目前小额信贷一直没有比较显著的增长，最主要的问题就是大部分事情都是由非政府组织 NGO 来进行的，NGO 在提供贷款之前必须要找到资金，但往往他们这方面能力有限。对 NGO 来说，他们首先要证明这样一套模式是可行的、可复制的，但是他们没有能力把这套模式推广到全国。我们其实也看到一些机构有小额信贷的部门，但这类部门好像更多的是示范，而不是在提供真正的服务。

而我要倡导的是专门提供小额信贷的银行。中国也采用过这套模式，不过在中国的推广方式非常奇怪，因为这些发放小额信贷的机构好像只被允许提供贷款，而没有办法接受存款。换句话说，中国的这种模式感觉上像一只脚。我们知道，我们要永久站立的话是需要两只脚的，一只脚是贷款，另外一只脚是存款。拿格莱珉银行来说，我们的法律就允许两只脚，这才是为什么我们可以不断扩大的原因。

问：通过今天的论坛，您希望传递给中国一些什么样的信息？您认为这些信息对于中国的贫困人口摆脱贫困有哪些实际的意义？

答：其实中国已经通过快速的经济增长在最短时间协助最多的人脱离了贫穷，这是人类历史上前所未见的。另一方面，社会的发展依然需要持续地建立和谐社会，不断地解决很多社会问题。所以，我们提出社会企业这样的概念，最主要的目的就是协助人们，让他们有能力通过社会企业解决问题。所以我们试图引进这样的观念到中国来，推动教育界、企业界从事这样的活动。尤其是教育界，他们可以成立一些小规模的社会企业做实验，看看是否能够解决面临的问题。

我们知道，现在中国希望打造的是一个跟美国、欧洲截然不同的全新社会，所以中国也能在社会企业推动方面起到一个很好的示范作用。

中国要打造一个全新的社会体系，我认为应该追求三个目标：第一，在中国找不到任何失业人口；第二，在中国找不到任何一个穷人；第三，在追求经济快速成长的同时，不会对地球环境产生任何的破坏。我相信这三个目标都是可以具体达成的目标，只不过我们要有正确的观念和正确的做法。

问：如何控制分散小额信贷这种模式带来的信用风险？

答：其实我们现在在全世界很多国家都有成功经验，在中国境内也有很多。我现在可以找到很

多好方法，系统地、有效率地做这个工作。一般来说，我们首先需要建立一个良好的法律架构，才能够以更有效的方式来建立社会企业，以及进一步推动小额信贷。在良好的法律框架下，我们甚至可以不需要依赖所谓的国际或国内的捐款机构，就可以产生足够的经费来从事这项工作。

问：小额信贷只能帮助有基本就业能力之上的人，我曾看到资料显示，在英国有相当一部分人，可能在 1%-2% 左右，他们是小额信贷这种机制没有办法惠及到的，因为他们没有生产能力。

答：我可以举一个例子，我们银行也会提供贷款给所谓的乞丐。很多乞丐挨家挨户乞讨，我们就告诉他，给你这笔贷款，你以后再跟别人乞讨的时候，可以随身带一些饼干、糖果，看看对方是否有意愿跟你购买这些东西。其实有很多我们资助过的乞丐很喜欢这样的种做法，因为他们发现，通过这样的方式他们可以有一份小生意，不见得要靠乞讨为生了。

有一个失去双腿的乞丐，我们提供给他小额信贷，问他想做什么，他说想要煮一些东西到街上卖。我们就问他，你是肢体残障的人，有办法做这样的事情吗？他说他煮东西不是靠双腿，只要有思考能力、灵敏的嗅觉和灵活的双手就可以了。原来，他在餐厅做过服务员，后来因发生爆炸致残。我们给他这样一个机会，他就可以重新站起来。人的创造力是无止境的。

我要再次强调，我们不愿意放弃任何一个人，我们不要轻易说，这个人连他自己都没办法照顾自己，所以不可能有成功的机会。比如说肢体残障的人，他们还是有思考的能力，可以听、可以看；比如说失去双手的人，还有能力思考，能够讲话，有好的记忆力，就可以去电话客服中心工作。所以，千万不要说因为一个人有先天或者后天的残障，我们就忘记他。

问：去年孟加拉政府的做法以及社会上的质疑声对您和小额信贷造成了一定的困扰。您是否认为小额信贷在发展中国家作为一个新兴的商业形式，会触碰传统的资本家或者政治家的利益，您对此有何建议或忠告？

答：其实现在小额信贷已经推行到全球各地了，几乎没有任何一个国家是例外的，包括发展中国家、发达国家。为什么会出现这样一个新的运动？是因为所有国家原本的金融产业没有办法满足民众的需求。我们进行了调查，特别是在先进国家，他们有进步的金融产业，可是还是有三分之二的人没有办法享受金融产业提供的服务。我们不要忘了，在人的生活当中，钱是很重要的，可是现在仍有三分之二的人拿不到他们所需的资金，这就变成了很严重的问题。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的小额信贷模式在美国、孟加拉、中国、印度、墨西哥、巴西等所有国家都可以看到，因为的确有这样的需求存在。

问题是现在很多国家的法律还没有经过调整和修改，目前都是由非政府组织在做这样的一件事情，所以我一直在倡导，通过立法的努力，促成完全小额信贷银行的建立。他们不是替股东赚钱，而是为了能够弥补传统金融产业没有办法提供给民众的服务，获利只是一个附带的结果而已。我觉

得信贷的利率设定应该在资金成本上再加 10 个百分点，这是一个最好的利率设定区间，因为我们最主要的目的是让利率越低越好，这样民众才能够负担得起。

社会企业与企业的未来

问：在您的著作《企业的未来》一书提到，现存资本主义理论的缺陷导致了今天我们社会需要面对的多重危机，使得营利性企业成为了人类解决问题的主要途径。但实际上，在现在所有的经济体制下，营利性企业仍是社会发展的主力军。您觉得如何才能让社会大规模地认识到，社会企业是更好的解决社会问题的途径呢？

答：其实我们应该定义一下什么叫社会企业，所谓社会企业不是以营利为目的，而是换一种可持续的方法。另一方面，可以把他们拥有的非常庞大的技术资源，他们的创造力拿来做一些事情。假如所有的企业都是为了赚钱的话，就会产生很多问题，会带来许许多多危机。我并不是说这个企业不能赚钱，如果他们只想着去赚钱的话是不行的。所以，我们可以让他们拨出一些时间和资源进行社会企业运作，这些企业不是只为赚钱，而是可以解决社会问题。

问：如果我们把企业分为营利性企业和社会企业两种，您认为社会企业的比例占到多少时，是一个社会能够良性发展的状态？

答：其实就技术上来讲，我们可以将整个经济体都视为一个大的社会企业，社会企业也就可以达到资源最大化，当然这是一个最理想的情况。很多人会说，钱赚得越多就代表你取得越大成功，但果真如此吗？现在我所提供的是一个新的观念，让我们试试看是不是通过这样一种做法获得更大的快乐。只要每个人都能够去自己做抉择，并做出正确的抉择，我们就会看到好的经济体。

问：在设计社会企业或与之相关的活动时，该怎样综合考量当地的社会经济现状和人的问题，并且顾及到当地的经济平衡？

答：我们提出了七大原则，其中有一个原则就是对于基层一定要付给他们高于最低工资的薪水，剥削任何员工的权利都是不合理的，我们要让相关的人员获得良好的待遇。其次，不能因为我们所做的事情伤害或者破坏环境也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则。

我可以再举一个例子。我们跟达能合作推出酸奶产品，我们问他们将使用什么容器，回答是塑胶。我说塑胶是不能接受的，应该是具有生物分解能力的材料。

他们花了很多时间最终找到玉米淀粉做的容器。我又问他们可以放在嘴里吃吗？他们说不行，虽然是生物分解的材料，可是是盛装酸奶的容器，为什么你想吃呢？我说既然这个是卖给穷人的，为什么不让这个容器变成可以食用的容器？换句话说是不产生废弃物的。除了酸奶本身，这个容器或许也可以为贫困儿童提供足够的营养。

问：您创建了社会企业来解决当地的问题，在中国您的关注点是什么呢？有没有类似的项目已

经开展或者将要开展？

答：提到社会企业，现在各个国家都在进行这方面的努力。比如说在德国，在法兰克福邻近的一个城市，市长就宣布要把这个城市建设成为社会企业之都。同样的做法，我们也看到在阿尔巴尼亚、哥伦比亚、海地这些国家都在进行。实际上，在中国已经出现这种社会企业。比如说我们以前在香港接触了当地的企业和大学，他们也都提到了说他们希望能够在香港去推动这种社会企业。

除此之外，我接下来还要到广州去，在当地的大学准备筹组社会企业中心，这是在大学里面成立的。最主要的目的就是希望通过大家的集思广益，能够找到一些具体的做法来推动社会企业在中国的发展。现在在中国已经出现了具体的社会企业的案例，在上海有一家社会型企业，他们从事的是婴儿食品，实际上是跟总部巴黎的一个社区型基金合作，在上海成立一家企业生产婴儿食品，他们的宗旨就是希望能够为儿童提供所需营养。我们看到了这样一个例子，希望这样的社会企业能够在中国遍地开花。

快乐源于被需要

问：当尤努斯的名字成为一个符号的时候，您是需要去扮演这个角色，还是做一件事情只听从自己的基本想法？

答：我一直是照顾我的内心，怎么想就怎么做，而且我也不期待一定要成功，因为事情有的时候会成功，有的时候不会成功，甚至于还会失败。失败的意思是这次没做好，回去想一想，下次换个方法再来，看到问题就要找答案，这是我的想法。就好比我们在厨房里做菜，一次做很多道菜，有的菜味道不好，那么就换一种方式。

问：您与希拉里的关系比较好，与这些政治人物的交往对您的工作、生活，或者个人心态上有什么影响吗？

答：没错，她是我的好朋友，我们是互相尊重的。1980 年，她的先生克林顿在当州长，对我们的小额贷款就很感兴趣，后来就在那里设立了格莱珉基金，希拉里是基金董事会主席。从筹备开始，我们的合作就很密切。所以后来克林顿当总统的时候，也请我到白宫去设立了格莱珉基金。另外我们的这个贷款的对象主要是女性，女性权益也是希拉里非常重视的一件事情。

问：跟这种政治人物的交往，让您的心态上会有变化吗？比如说您会不会也投身于政治？

答：我不会想要从事政治工作，我一向是做了事情就要相信这个事情，有信念才会做。但是政治人物不一样，他做的事情是需要别人的支持，需要跟不同意见的人讨论同意或者不同意。这个事情我做不来，我一定做我相信的事情。当然，我不是说政治不重要，政治人物也很重要。每个人有自己的长处，有的人可以写作，有的人会画画，有的人会演讲，所以我做的事情就是我的专长。每个人应该发挥自己的长处。

问：您一直在为您喜欢的这个事情忙碌，但有时候会不会觉得有些障碍是逾越不过去的？

答：在做什么事情的时候，一定会有很多困难和险阻，遇到事情就要去克服，这些困难可能是政治上的，可能是社会风俗。但是这一切都不重要，最重要的是你要继续前进，我重视的是我做的每一件事情都是累积向前走的动力，我要让整个事情是一个流动的过程，不断地向前走，这才是最重要的。

问：您觉得快乐的源泉是什么？是帮助别人吗？您有没有担心过有一天会失去帮助别人的能力呢？

答：我快乐的源泉就来自于别人觉得我有用，可以帮助他们，如果我没有办法帮助别人的话，我觉得自己就没有用处了。

问：您担心过自己会失去这种帮助别人的能力吗？

答：如果你说的是死亡，那当然了。生命终结也就终结了，对我来讲，我并不害怕死亡。所以我的基本理念是我只要还在一天，我就会发挥最大的努力，尽量去帮助别人。

链接

挑战贫穷的经济学家

1940 年，穆罕默德·尤努斯出生于孟加拉吉大港一个富庶的穆斯林家庭。曾是大学经济学教授的他在 1974 年迎来了人生的转折点。

在帮助学校周围乔布拉村穷人的过程里，尤努斯发现只要用微不足道的钱，就可以改变一个贫苦人的命运。他开始试图说服商业银行贷款给穷人。但是这很不成功，银行界对此疑虑很深，而且认为贷款数额实在太小，没有可操作意义。直到 1976 年，他才成功地从一家银行贷出了一笔钱，把它给了乔布拉村的穷人。

1983 年，尤努斯干脆建立了一家自己的格莱珉乡村银行以提供贷款给贫穷的孟加拉人。从一开始，尤努斯就希望格莱珉银行不同于一般的慈善组织或者借贷人，他设计了种种制度，希望经济学的理念能让这种微金融成功运转，并且切实地帮助到穷人。

格莱珉银行的初始资金主要来自捐款者和其他银行的贷款。1995 年，格莱珉决定不再从捐助者那里要求任何资金了，接受到最后一笔分期付款的捐助款是在 1998 年。格莱珉不断增长的储蓄额足以偿付其现存的贷款，并开始经营和扩张其贷款项目。

格莱珉银行确实成功地生存下来并茁壮成长，这被视为一个大奇迹。经过 30 多年发展，格莱珉银行已经拥有 800 多万客户。根据 2011 年 3 月的报表，格莱珉银行共有存款 14.42 亿美元，未偿贷款 9.84 亿美元，还贷率 97.26%，股本回报率为 5.64%。该银行的办事机构现已超过了 2900 个，覆盖 8 万多个村庄的 836 万借款者，雇员也增长到了 2.3 万人，其中包括超过 1.3 万人的信贷员，这些

信贷员几乎均为女性。每位借款人的平均借款余额为 123 美元，过去数年来，每位借款人的借贷成本一直维持在每年 8 美元到 13 美元之间。2009 年格莱珉银行拥有的资产已达 15 亿美元。

近几年来，争议开始缠绕着他。其中影响最大的就是丹麦记者的纪录片和格莱珉总裁的更替风波。

虽然最后都是有惊无险，但事实上，以小额信贷为代表的微金融已经在印度吸引了不少以盈利为目的的机构参与，甚至将其作为 IPO 工具。2009 年，尤努斯曾与印度最大的微金融公司 SKS 的创立者 Vikram Akula 发生过激烈辩论。尤努斯认为，微金融不应鼓励人们从穷人那里发财。

无疑，只要世界上还存在贫困和不平等，这些争议就会持续下去。尤努斯和其他致力于消除贫困这项顽疾的人，也必须有思想准备，继续面对这些挑战。

来源：公益时报

地址：

<http://www.gongyishibao.com/News/201208/146144.aspx?category=bbdj&date=2012&pageIndex=0>

[【返回目录】](#)

瑞恩·希里杰克：课本上的小英雄

Ryan Hreljac: the Hero from Our Textbook

瑞恩·希里杰克：课本上的小英雄

翻开现在的人教版小学五年级语文课本，你会看到这样一篇文章——《梦想的力量》。它的开头是这样的——“妈妈，给我 70 元钱。”1998 年的一天，6 岁的加拿大男孩瑞恩·希里杰克刚一放学，就迫不及待地冲进家，向妈妈伸出手说，“我要给非洲的孩子挖一口井，好让他们有干净的水喝。”

这个普通男孩在课文的最后不但挖成了这一口井，并且成立了基金会，为非洲国家总共打了 30 口水井。

真的有一个男孩和这样一个基金会吗？

真人搜索

是的，这个叫做瑞恩·希里杰克（Ryan Hreljac）的加拿大男孩如今已经年满 20 岁。1992 年，他出生在一个富裕家庭里，通过课文中描述的那件事后，他被人称为“加拿大人的灵魂”。

2001 年，在加拿大国际发展署（Canadia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Agency）的帮助下，

瑞恩成立了文中所说的“瑞恩的井（Ryan's Well）”基金会。

2002年9月，瑞恩接受了加拿大总督阿德里安娜·克拉克森（Adrienne Clarkson）颁发的国家荣誉勋章。同年10月，他作为唯一的加拿大人，被评为“北美十大少年英雄”。去年，这一儿童时期创办的基金会也随着他大学生涯的开始而获得了第一个加拿大大学类社会服务的奖项。

如今，通过基金会，瑞恩已经在全世界协助修建了720多口水井和910多座厕所，为76万余人解决了用水问题和卫生问题。

而这一切正如课文中开头所说的那样，来自于他6岁时的一个小小的愿望——为非洲儿童挖一口井。

事件还原

1998年1月，加拿大安大略省，肯普特维尔（Kemptville），一座离渥太华50公里的城市。

圣十字教会学校（Holy Cross Elementary School）的教师南茜·普雷斯特（Nancy Prest）在给一年级的孩子们上课。这所学校正开展一项帮助发展中国家的捐款活动。她那一天讲的是非洲的生活状况，以及怎样做可以帮助他们。

“在非洲，孩子们没有玩具，没有足够的食物和药品，很多人甚至喝不上洁净的水。”南茜说，“成千上万的孩子因为喝了受污染的水而死去了。”

6岁的瑞恩瞪大了眼睛。他根本不相信：这世上居然会有人没有洁净的水喝，而且会因此死去。“我难过死了。没有人应该那样生活。”他讲述当时的感受，蓝汪汪的眼睛湖水般清澈。

“每一分钱都能够帮助他们。”南茜告诉孩子们：一分钱可以买一支铅笔，25分可以买175粒维他命药片，60分就够一个孩子两个月的医药开销，一块钱够一顿丰盛的午餐，两块钱就能买一张毯子。“如果我们有70块钱，就可以帮他们挖一口井。”

从此，瑞恩的脑子便被“70块钱一口井”的念头充斥着。“我一定要为他们挖一口井。”

面对他的请求，瑞恩的父母最初并没有当成一回事。但很快他们发现瑞恩对这件事情是如此的认真，再三考虑后，他们决定让瑞恩自己以家务活的形式赚得这些钱。

渐渐地，大家都知道了瑞恩的这个梦想。爷爷雇了三个兄弟去捡松果；暴风雪过后，邻居们请他去帮忙捡落下的树枝；瑞恩考试得了个好成绩，爸爸给了他奖励；瑞恩从那时起不再买玩具……所有这些，都被瑞恩存了起来。

三个月过后，70块钱就快凑齐，而瑞恩的母亲通过一个非营利性组织发现，70块钱只够买一个水泵，挖一口井则差不多得要2000块。

“我们很想帮他。”母亲叹了口气说：“可一个6岁的孩子怎么靠干家务赚那么多钱呢？”

转机出现了。

瑞恩的执着感动了众人。有热心人将瑞恩的故事投给了当地的报社，题目就叫《瑞恩的井》。1999 年 9 月，《渥太华公民报》转登了同样的报道，瑞恩的故事开始迅速传遍加拿大，不断有电视台要求采访。捐款从加拿大各地以“瑞恩的井”的名义寄来。

同时，加拿大国际发展署表示：如果“瑞恩的井”获得一分钱捐款，他们会另外捐两分钱来支持他。捐款迅速筹齐了。

同月底，加拿大援助救济会（Canadian Physicians for Aid and Relief）的乌干达办事处工程师吉兹（Gizaw Shibru）专程飞来加拿大，和瑞恩一起讨论如何修建和维护水井，一口水井由此诞生。

不只是井

2001 年，“瑞恩的井”基金会成立。从成立之日起，瑞恩就把基金会的使命明确为，帮助发展中国家解决用水与卫生问题。这样一来，“瑞恩的井”在帮助贫困地区打井之外，还为他们修建厕所，建立起有序的卫生体系。

瑞恩还和各个地区的组织一道，为当地的青年进行培训，让他们真正懂得清洁水源和卫生习惯的重要性，并鼓励他们组织自己的募款行动，多方面寻求获得自立的能力。

十年过去，“瑞恩的井”基金会所发起的项目已遍及非洲、中北美洲、亚洲共计 10 余个国家。捐款人也能在他们的网站上看到项目募款和项目执行的情况。

作为看着瑞恩一点一滴成长起来的人，瑞恩的母亲说，她永远不会忘记踏上非洲的土地时，看到那么多来感谢的人。瑞恩的梦想成为现实，并且真实地帮助了那么多人。“作为现代社会的成年人，也许免不了变得悲观和世俗。”她说，“但瑞恩让我刚刚了解，只要每个人都做出努力，就能够改变世界。”

她一再强调：“瑞恩所做的不只是挖井，这更是我 11 岁的儿子给他 42 岁的母亲上的最重要的一课。”

从事护理工作的斯蒂文（Stephen）留言道：“你重新为人们树立了希望。它就像从山上扔下的小雪球，正在变得越来越大……虽然我已经捐助了 3 个非洲儿童，并且每月从工资里拿出 10% 送给慈善机构，但你让我觉得自己做得还远远不够。谢谢你，瑞恩，你提醒了我们为什么要生活在这个星球上，不是为了消费和购买那些我们并不需要的东西，而是要去爱和帮助他人。”

一位 40 岁的男子说：“我几乎忘记了自己还能做些什么。我听到太多的人对我说：别做梦了；你不能那么做。现在我知道，那不是真的。谢谢你，瑞恩。”

一封署名为“普通美国人”的信写道：“你向我证明了不应该对下一代人失去信心。享受和贪欲并不像人们想像的那样猖獗。我每个月都会省下些钱和时间去帮助不幸的人。你的基金会是我这

个月的捐助对象。并且，我会把你列入每年的捐助名单。只要你一直坚持下去，我就会一直支持你。”

“这些信给了我们力量。”瑞恩的母亲说，“虽然大部分捐款都只有很小的数目，但这些热情在感染和支持着我们。”

如今，已是大学生的瑞恩仍像当年那样执着，他引用自己童年时说过的话：“我想要成为一名水利工程师，到非洲去帮人们找水。”

来源：公益时报

地址：<http://www.gongyishibao.com/News/201208/146153.aspx>

[【返回目录】](#)

比尔·盖茨：七款马桶改变世界

在很多地方，基本的环境卫生仍然得不到保证，很多疾病由此而生。世界第一大导致儿童疾病就是通过排泄物传播的。

马桶，或者说缺乏马桶，正是其中最大的一个问题。许多第三世界国家要么完全不用马桶，要么缺乏马桶。前世界首富比尔·盖茨一直以来都非常关注这个问题，他因此发起和赞助了一场“马桶革命”，不少大学参与了这个项目。

加州理工大学依靠其设计的太阳能马桶获得了这场“马桶革命”大赛的一等奖，这款太阳能马桶使用太阳能电池板提供能源，通过化学反应将有机废物转化成电能和氢。英国拉夫堡大学获得了二等奖，他们发明的马桶可以将人类排泄物转化成生物炭、矿物质甚至清洁的水。

以下是获得赞誉最多的七款马桶的介绍。



加州理工大学在 8 月 14 日西雅图举行的“马桶革命”大赛获得了一等奖。



这就是帮助加州理工大学勇夺一等奖的马桶外观，它使用太阳能电池板为马桶的电气化学系统提供能源。电极产生化学反应，清洁厕盆并将有机废物转化成一氧化碳和氢，然后储存在固态氧化物燃料堆中以供发电。



单从前面那张图片来看似乎很难判断究竟人应该坐在哪个位置上方便，看这张图，刚才说到的那些玄机都藏在下面



斯坦福大学设计的卫生系统原理是将人类有机排泄物转化为生物碳。



斯坦福大学马桶设计团队和参赛作品。



荷兰代尔夫特理工大学的方案是利用微波技术将人类粪便转变成一氧化碳和氢气，然后储存在

固态氧化物燃料堆中以供发电。



瑞士某科研机构的发明原理是将人类尿液和粪便分离到不同的容器，过滤尿液后得到的水储存在另一个容器里用来冲马桶，这样马桶就不需连接自来水网络，而剩余的废物则可作为肥料循环利用。



瑞士团队及其参赛作品。



英国拉夫堡大学设计的马桶可以将人类排泄物转化为生物碳、矿物质以及洁净的水。



拉夫堡大学的设计获得了二等奖，这是其获奖团队。



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则开发出利用阴燃技术处理粪便的系统，该系统可通过膜过滤和紫外线辐射

24 小时净化尿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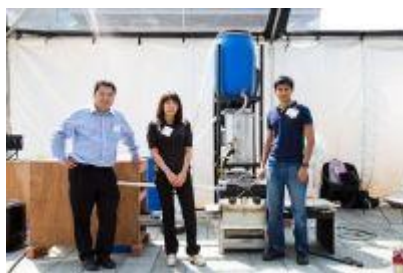
多伦多大学参赛团队及其作品。



南非一个大学的设计方案外观与目前的马桶最为接近。这款马桶可以“将废物分解，将水、碳化合物等重新利用。”



新加坡国立大学在设计发明中也使用了燃烧技术，利用生物碳来燃烧固体废物，烧沸尿液，再利用碳过滤来制造纯净水。



新加坡国立大学的参赛团队，从他们的作品造型来看很难理解人应该“如何用它方便”。



评委比尔·盖茨正在认真检查一款设计。

来源：公益时报

地址：

<http://www.charity.gov.cn/fsm/sites/newmain/preview1.jsp?ColumnID=465&TID=2012082009583085399>

[2614](#)

[【返回目录】](#)

◎企业社会责任

社会企业如何把贫穷送进博物馆？

台经济日报社论指出，最伟大的创新不是 iPhone，而应是孟加拉的尤努斯创办的穷人银行，这个以穷人尤其女人为贷款对象的银行，30 年来已经有逾 840 万个借贷者，每年借款金额达到 450 亿元（新台币，下同），让孟加拉这个全球最穷的国家 1 亿人生活得以改善。因为这个创新，尤努斯赢得了 2006 年诺贝尔和平奖，他更应该被认定是到目前为止，本世纪最伟大的经济学家。

不过，他并不自满，而将努力的目标放在推展“社会企业”，也因为他的投入，“社会企业”掳获了更多世人的目光。他希望藉着更多企业家投注善款设立社会企业，为穷人开一扇门，最终可以创造一个没有穷人的世界。

然而，他的努力显然并不顺遂。在日前来台的专题演讲中他强调：“许多企业年年捐出善款，一捐就是数亿美元的大手笔，一般人见之并不觉得疯狂；何以拿钱出来投资‘社会企业’，世人却视为疯狂？”由此可知，“社会企业”的推动工作遭遇极大的挫折。

其实，其中的道理十分易解。原因在于，尤努斯所推动的“社会企业”，也就是 20 年来从英国发展出来的“社会企业”有一个十分狭窄的定义：企业存在的目的是为了解决社会问题，因而不以营利为目的；如果获利，投资人不配发红利，全供企业扩张与改善经营之用。就头一个条件而言，社会企业的任务就是直接投身于社会服务工作，诸如对穷人贷款、资源回收、扶助独居老人等。

问题在于，这样的工作在市场中所占比重极低，因为 1 万家企业之中难得有 1 家这样的企业，即使它们全都成功发展，对整个社会的影响仍然微乎其微。何况，当企业不以营利为目的，其投资者与获利全无关联，则期望投资者关注乃至鞭策此企业，并源源不绝投注资金，的确强人所难。不靠他人投注，此企业又不重营利，岂有可能自给自足？事实上，社会企业所担当的工作，原本就是非营利机构（NPO）的领域，现在因为 NPO 营运困难才别出心裁要将它们变身为企业。这样换汤不换药的作法，当然困难重重。

其实，尤努斯推的社会企业本来就如同徒手要将巨石滚上山顶，极其艰辛。如要成功，除非改弦更张。事实上，在台湾已有现成的模式，扬弃了“社会企业”的一切紧身衣，因而可以事半功倍，更有可能将全社会所有的企业都彻底改变，达到尤努斯梦想的境界。

新模式也叫“社会企业”，但为了有所区别，特别制定了一项公约，称之为“社会企业公约”。依此公约，每一个认同的企业必须做到 5 件事情：慈悲——将资源分享弱势；幸福——对员工妥善照顾；诚实——对客户真诚不欺；绿色——努力保护环境生态；以及成长——与员工一同学习成长。同时，一个具有充分公信力的认证体系，会对每一个参与的企业从 5 个面向诊断，越过门槛的，背书推荐，尚待努力的，则藉“社会企业大学”辅导教育体系，请有成功经验的企业家现身说法，分享心得，带领每个企业成为社会企业。

新模式最大的特色，就是不反营利，不但期望企业获利更多、不断扩展，一方面有更多资源分享，一方面让更多员工受惠，而且透过背书推荐，广为周知，使好企业得到市场更大的肯定与支持，而得以扩大其市场空间。

另一个特色则是，所有的企业，不论大小、不分产业，只要有心，都可以投入社会企业的行列，因而有朝一日，可能全台百万家企业都会努力从事扶助弱势、照顾员工、善待客户、爱护地球、不断成长，不敢说贫穷将会送进博物馆，起码，台湾会成为人人艳羡的幸福岛。

来源：台新网

地址：<http://www.gongyishibao.com/News/201208/146141.aspx>

[【返回目录】](#)

A 股公司发布 592 份社会责任报告

较去年增长了 11.49% 评价标准仍待统一规范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昨日发布的《中国 A 股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研究（2012）》显示，截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我国 A 股上市公司中共有 586 家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环境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共 592 份，较去年增长了 11.49%。其中，强制发布的报告为 242 份，占比约四成。

值得关注的是，新上市公司与利益相关方进行沟通的意识和主动性还有待加强。同期新上市公司中只有 18 家披露了社会责任报告，占新上市公司总数 7.4%，远低于平均水平。

不过，中小板上市企业自愿披露的意愿显著提升，中小板公司报告发布数量达 98 份，较去年同期增长近 40%。

报告显示,在 586 家公司中,有近 400 家公司有强制披露要求,政策性要求仍是影响报告发布的关键因素。不过,592 份社会责任报告均以独立报告的形式发布。

同时,由于我国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各省市上市公司发布社会责任报告也有差别。其中,发布报告数量最多的三个省/市分别是北京市、广东省和福建省,报告占比分别是 13.37%、12.52%和 9.64%。而广东省、浙江省和北京市新增报告数量位居前三,分别新增 11 份、10 份和 9 份。

此外,就产业而言,采掘业、信息技术业以及建筑业发布报告数量增幅最大,分别增长 25%,16.13% 和 14.29%,传播与文化产业公司报告数量最少,且连续三年无增长。研究认为,这与行业自律规范、公司规模以及公司的国际化水平有关。

由于当前上市公司责任评价标准鱼龙混杂,报告建议,应探索研究制定统一规范的《中国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工作的推进提供框架指南,探索建立上市公司社会责任评价体系。

来源:上海证券报

地址: <http://stock.sohu.com/20120817/n350840925.shtml>

[【返回目录】](#)

衔接现体系 社会责任入列央企管理提升重点领域

中央企业社会责任管理提升专题培训班日前在河北廊坊召开,国务院国资委副主任、中央企业社会责任指导委员会主任邵宁出席并讲话。

据了解,从今年 3 月起,国资委决定用两年时间在中央企业全面开展管理提升活动,并制定发布了《关于中央企业开展管理提升活动的指导意见》。按要求,国资委明确了 13 个管理领域作为专项管理提升的重点,社会责任管理是其中之一。

提升企业社会责任管理意义重大

邵宁指出,当今世界,企业社会责任呈全球化趋势,成为企业管理战略和提高竞争力的有效途径。国资委成立以来,高度重视企业社会责任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推动中央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取得了积极成效。新形势下,加强社会责任管理对于系统推进社会责任工作、提升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能力和水平,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做强做优、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是“十二五”时期中央企业改革发展的核心目标。无论是“做强做优”,还是“世界一流”,企业社会责任都是其中的核心要素。加强企业社会

责任管理,更好地推进企业社会责任工作,是贯彻落实“十二五”和谐发展战略,实现“做强做优、世界一流”改革发展目标的重要举措。

近年来,央企在社会责任管理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和创新,取得了一些成效和经验,但是总体上看还不够,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和实践。

“国资委将社会责任管理列入央企业管理提升重点领域,就是希望通过此次管理提升活动,使社会责任管理成为企业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成为提升中央企业管理水平的重要手段。”邵宁表示。

随着“走出去”步伐的加快,国际社会对央企履行社会责任的关注度、要求和标准也越来越高。央企必须认真研究国际标准和国际社会的要求,通过加强社会责任管理,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和水平。

可持续发展是企业社会责任的核心

加强社会责任管理,要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完善社会责任管理组织制度体系。目前,大多数央企已建立了由公司主要负责人牵头的企业社会责任领导决策机构,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层面社会责任工作的领导决策机构,切实发挥在统筹推动企业社会责任工作方面的核心作用,并强化社会责任与企业经营的有机融合。

探索建立社会责任绩效评价体系。目前,国资委已专门设立了课题,研究建立央企社会责任评价指标体系,条件成熟后将建立社会责任评价机制。

加强社会责任沟通。近年来,大多数企业建立完善了社会责任报告发布制度,目前已有 83 家央企发布了社会责任报告或可持续发展报告,不少央企的报告获得了国内外有关机构的高度评价。“但我们也要看到,央企在社会责任沟通方面还有不少挑战,企业运营透明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利益相关方参与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邵宁表示。

企业社会责任应衔接现有管理体系

企业社会责任管理是管理模式和管理制度的创新,在我国开展的时间较短,理论研究还不够系统和深入。邵宁强调,在推进企业社会责任管理工作中,要注意把握好以下几个问题。

一是统筹推进企业社会责任管理。各级领导要全面理解和把握社会责任管理的内涵和主要内容,高度重视、协调各方、统筹推进,确保社会责任管理的各项工作真正得到落实。

二是与现有管理体系紧密衔接。建立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要以现有的管理体系为基础,将社会责任理念、标准、要求融入现有管理体系,处理好社会责任管理与战略管理、决策管理、流程管理、运营管理和其他专业管理的关系,全面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三是进一步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社会责任管理没有成熟的理论和模式可供借鉴,具有很强的创新性、复杂性和探索性。央企要立足实际,制定社会责任战略,建立健全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来源：中国工业报

地址：<http://news.hexun.com/2012-08-16/144834876.html>

[【返回目录】](#)

大品牌的行善之路

国际知名企业是否有可能将可持续发展和社会责任植入他们的 DNA 中？抑或大型公司生来就比个人更看重利益？

行善之难

从幼儿园时代起，我们每个人就被灌输公平竞争的理念。这是一条金科玉律，是社会得以实现互惠的基本伦理——待人如待己。然而，在商场上，这一条金科玉律是否还奏效？当我们在审视那些大型的社会系统时，尤其是大型企业，似乎很难寻得一条与之呼应的“互敬互爱”的法则。

尽管如此，被视为“善者”，仍然是企业乐于追求的目标，是驱动企业投入大量金元追逐的封号。但貌似还没有哪一家企业已经成功将自己塑造成为享此盛名的跨国集团。哪一家大型企业能够俘获众人的信任，成为长久奉行其社会和环境承诺的公司呢？

相比，一些中小型企业已经将“善行”浇灌到了他们的企业结构中。当然，对于他们来说，的确更容易清楚地掌握自己对社会和环境造成的冲击。从理论上来说，让他们对供应商实行细微的监控，也是更容易实现的事情。难就难在这些大企业，是否大品牌的行善之路就要来得艰难些？

迄今为止，还没有一个全球品牌能够获得一致的公众信任。举例来说，没有一家世界 500 强的企业能跻身“互益企业”之列。大多数的企业领导者在如此沉重的社会和环境责任面前早已望而却步，只剩下为数不多的上进品牌仍在做着坚实的努力。

大相径庭

谷歌似乎为“行善”定下了决心，这家全球最大的搜索引擎正在逐步赢得我们对它的信任。无论你是否认同，谷歌已经成为了这个地球上识别度最高、获利最大的全球性品牌之一。从 2007 年以来，谷歌就开始推行“碳中和”政策，并连年在知名企业的社会责任排行榜上名列前茅。他们所推崇的十大信条之一这样写道：“赚钱，可以不为恶。”在支持社会变革方面，谷歌推出了称之为“谷歌慈善触角”的 Google.org 网站，致力于在自然灾害过后安抚难民、监控瘟疫和提供水源。若有一天，善行能从谷歌的“触角”变成“心脏”的时候，它也许真能成为慈善界的领袖。届时，它的信条将改为：“赚钱，可以不为恶，甚至行善。”

通用电气也开始致力于在能源、医疗、安居、交通和经济等方面寻找解决问题的方案。它的企业公民观表现为，“若赚钱，德为先，并推动改变”。如同 Google.org 一样，通用电气也成立了“通用电气基金会”，用以资助教育、医疗和灾后重建。他们更值得赞许之处是他们的“绿色创想（Ecomagination）”项目，力争在推动经济发展的同时，实现他们对减少环境负担的承诺。相比起仅针对弱势群体的慈善，“绿色创想”正在探索如何使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和对利润的追逐齐头并进，这将是“善行”的未来篇章。

百事集团似乎在拿“行善”作秀。2010 年，百事拿出 2000 万美元发起“百事焕新计划（Pepsi Refresh）”，用于资助社区类项目。但这个计划非但没有营造出可持续的行善模式，反而让人觉得这是一场“一次性”的时装秀。如今，百事的对外宣传口号又在“活在当下（Live For Now）”上大做文章，项目内容空洞无趣。“焕新”就这样结束了？一个没有被给予充分时间让它走向成熟的“焕新计划”，如何让我们评判它的成功性？

未来的选择

我们正越来越多地发现，各大品牌都争先恐后地展现自身支持公益的举措和向外界传递品牌行善的态度。然而，大部分的品牌仍旧采用慈善基金会和动机营销的老一套方式，他们当中的大多数仍在纠结于如何从公益动机中挖掘利润实现的可能。正因为如此，才又让我们回到这个话题上：大品牌的行善之路是否就要来得艰难些？不，当然不是！

大型企业不仅可以行善，并且，如果我们想共同走到明天，这也是唯一的选择。我们必须从追求无限经济增长的幻想中脱离出来，转而相信每一个企业都必须依赖于这个地球，依赖一个能为我们提供原材料而又保证每个人都可以健康生活的地球。

大型企业的好处在于，他们可以经常成为制定游戏规则的角色。大公司有能力告诉他们的供应商，他们需要什么，需要的东西应如何获得。如果我们要为世界的领先品牌们制定一条金科玉律的话，那么它应该是这样：“将市场看做是获利和改善世界的唯一最佳平台。”

如果企业能够践行，如上所述，他们在赢取金元的同时，也定能赢消费者的忠诚度。

来源：fastco215 网站

地址：<http://www.gongyishibao.com/News/201208/146152.aspx>

[【返回目录】](#)

微软 MSN 全透明网络慈善“幸福书屋”活动 2012 年再次行动

近日，由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和微软 MSN（中国）联合主办，支付宝、财付通、网银在线、瑞士美度(MIDO)手表、琉璃工房、乐和彩、518 彩等协办的全透明网络慈善活动“2012 有爱，世界不会终结”募捐网络平台(<http://love2012.msn.cn>)正式上线。此次活动作为“幸福书屋，爱自 2010”的延续和升级，持续打造全透明网络慈善平台，发出“送别人一份福气，给自己一份运气”的快乐慈善倡议，旨在借助微软 MSN 自身先进的技术优势和平台号召力，将网络透明慈善概念进一步推广，鼓励全民投身快乐慈善，激励一代人用知识改变命运。

透明慈善 让爱更值得信任

“2012 有爱，世界不会终结”在 MSN 公益活动“幸福书屋，爱自 2010”的基础上有所升级：第一阶段以全民公投的方式，选出受捐对象。投票活动共吸引了 12 万用户参与，投出了 7 万余票；活动第二阶段，号召网友 100 元起捐，计划汇聚 150 万元善款，集中为山东沂南革命老区、河南上蔡受艾滋病影响的家庭、湖北秭归三峡移民、宁夏海原少数民族以及湖南沅陵留守儿童五个区域五类人群送去关爱，为他们建立起 500 个幸福书屋。此次活动将持续贯彻微软 MSN 一直秉承的“捐款对象明确化、捐款流程简便化、捐款金额公开化、捐款进展透明化”这一四化慈善捐款方式，保证活动中的每一分善款都能直接用在幸福书屋的建设上。每一笔款项都是通过第三方网络支付平台、零手续费的支付方式直达基金会账户，捐款金额会实时显示在捐款爱心榜上，总金额及各次捐款明细也可查询。

谈及此次活动，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杨文庄表示：“‘幸福书屋’是一个非常有益的公益项目，它帮助很多人改变了命运，现已经成为我国慈善事业的一个标志性样本。借助微软 MSN 的平台力量，成功吸引和培养了许多年轻人关注慈善、参与慈善。借助微软 MSN 先进的技术力量，也推进了我国慈善事业透明化的实现进程。未来，我们会将活动继续推广，也希望社会各界的力量都能参与其中，共同帮助更多的人享受知识的力量。”

快乐公益 让爱“激励一代人”

此次活动的启动恰逢四年一度的奥运会，为了帮助贫困地区的儿童了解体育，并享受体育带来的快乐，这次的“幸福书单”中除了科普知识、历史文化、励志故事等类别外，还增设了奥运系列图书，激励孩子更健康更全面的发展。活动中，微软 MSN 提出“送别人一份福气，给自己一份运气”的口号，即每位在活动页捐款的网友可以根据款项的金额，得到一份爱心捐赠的礼品奖励，以此鼓励网友将慈善当成信仰，养成习惯，收获快乐，融入生活。

微软 MSN（中国）副总经理韩建琦表示：“微软 MSN 一直积极投身公益事业，致力于利用自身

的网络技术优势创建透明的公益平台。我们非常欣慰看到‘幸福书屋’已经取得和正在创造的成绩，非常感谢合作伙伴和众多 MSN 网友一直以来的支持。我们相信透明慈善会让白领更信任参与，而快乐慈善会让白领在日常生活趣味中体会慈善是一件快乐的事。此次，也希望能够借伦敦奥运‘激励一代人’的号召，用‘读书引导’的手段让我们一起改变乡村孩子的视野，把他们的梦想与世界连接，激励他们创造出不同人生的命运奇迹。”

使命传承 践行创新公益理念

此次活动前身“幸福书屋，爱自 2010”自 2010 年开展以来，受到了社会各界人士的爱心支持和认可，成果显著，目前已经筹集善款 200 余万，共建书屋 756 所，惠及全国 10 个贫困县市的儿童。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也凭借该活动全透明的捐款形式在《中国慈善透明报告（2011）》获评的 1000 家公益慈善组织中位列年度透明指数榜单第三，在 220 家公募基金会中位列第一；在上海一福布斯中文版第三次发布的“中国 25 家最透明的慈善基金会”榜单中位列第九；在全国公募基金会位列第四。作为延续和传承，“2012 有爱，世界不会终结”在项目前期已经赢得了广大网友的关注，并将继续募集更多善款，让“幸福书屋”在更多偏远地区生根落脚。

长期以来，微软 MSN 一直积极投身中国慈善事业。从“彩虹行动”、“幸福书屋，爱自 2010”，到“一个鸡蛋的暴走”，再到“2012 有爱，世界不会终结”，微软 MSN 综合利用包括 MSN 中文网、即时通讯 Messenger、必应搜索等平台优势，为白领人群打造了一场又一场“草根慈善盛宴”，将透明慈善、快乐公益潜移默化地深入人心。同时，其不断创新的公益形式，也让中国草根慈善更具活力，推动着中国网络慈善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来源：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

地址：<http://www.cpwf.org.cn/dt/detail.asp?id=4298>

[【返回目录】](#)

“慈善世家”安踏集团创始人丁和木

“公益爱心这条路我们是走不完的，肯定走不完，但我一定会为此努力到最后一天，之后，我的子孙肯定会继承下来，并且将会做的更多更好。”

丁和木先生为安踏现任董事局主席丁世忠的父亲，为安踏创始人之一。在创业的过程中，丁和木先生始终铭记“诚信感恩”信条，不忘回馈社会，积极致力于社会公益与慈善事业。多年来，丁和木先生全身心投入到教育、扶危济困等社会公益事业中。

财富难衡量，慈善无止境

——“慈善世家”安踏集团创始人丁和木

在晋江陈埭镇岸兜村，一提起安踏集团荣誉董事长丁和木，村民们都会竖起大拇指，称赞这位致富不忘本的企业家。

多年前，作为陈埭镇慈善联络组组长，丁和木捐款 100 万元成立了岸兜玉厚阿瑞慈善基金会，这是晋江市首家村级慈善基金会，善款大部分用于救助本村特困群体，而村里老年人的晚年生活则时时刻刻牵动着丁和木的心。从 2008 年起，丁和木给岸兜村的老人们带来了一阵温暖的及时雨，他每个月为岸兜村 60 周岁以上共 507 位老人发放 200 元的补助金。丁和木说，我们出一份力就能改善老人们的生活，很值得，听到老人们喜笑颜开地说多了这 200 元，每个月的柴米油盐钱有了，比什么都高兴。

丁和木总说“安踏有今天，工人们的贡献是功不可没的”，每年用于教育产业的捐款都占丁和木慈善捐赠中的一大部分。晋江多所学校在兴建时他都慷慨解囊，如民族中学建设时，他个人捐资 1600 万元；他独自出资 750 万元兴建岸兜阿瑞幼儿园。在他捐资建设的学校中，外来工子女就学数量占总学生数的 60%。

每回听说有外来工因工受伤时，丁和木再忙都要挤出时间亲自前往医院探望，为工人们送上所需的帮助。为进一步改善和提高员工的住宿用餐环境，安踏于 2011 年耗资近千万元对员工宿舍和食堂进行全面装修改造，并添置了大量衣柜、高清电视等设备。丁和木的心里时刻都牵挂着身处异乡的外来工家庭：“他们来到泉州工作，为我们的企业做出了巨大的贡献，我们也要努力为他们创造更好的生活条件，让他们感受到家一样的温暖。”

除了给岸兜村的村民、外来工送上帮助，丁和木还一直关注应急救灾、帮扶贫困家庭、孤寡老人等多项社会公益事业。据统计，丁和木先后捐赠善款超过 1.6 亿元。在家乡晋江，丁和木先生家族则被授予了“慈善世家”的荣誉称号。

最近，丁老爷子又把目光转移到关注中国体育事业上来。“不解决好退役运动员的出路，中国体育事业将如何延续辉煌？”丁和木在接受公益时报记者采访时说。

丁和木及安踏集团长期以来对体育事业给予了较多的关注，如今持续披露的退役运动员就业难问题引起了深深的忧虑：退役运动员也是国家的宝贵财富，正是因为他们的努力，中国体育事业才在国际上获得了无数的金牌。对于退役运动员，不但国家要关心他们，社会也要尽可能给予帮助。

正是抱着这一信念，2011 年丁和木出资 1 亿元在晋江慈善总会设立了“安踏和木爱心基金”，基金主要用于社会公益事业援助（灾难救助、贫困地区文化体育教育）以及推动中国体育事业发展（即帮助退役运动员就业、创业扶助）等项目。

丁和木说，目前这一基金刚刚启动，已经开始和福建体育局合作，只要退役运动员通过国家体育总局提出申请并通过审核后，“安踏和木爱心基金”将给退役运动员提供一笔创业启动资金，帮助他们开始新的人生。他希望退役运动员能够积极申请，切实解决他们面临的困难。

据了解，安踏长期以来致力于推动中国体育事业的发展。近几年来大力帮扶退役运动员就业和创业。每年都有不少退役运动员进入安踏工作，而他们也通过自己的特长和努力在企业中发挥了更大的作用，其中不少人已经担任了经理及更高级别的职务。

从创业到守业，再到退休，丁和木始终铭记“诚信感恩”信条，不忘回馈社会，弘扬晋江人“乐善好义”的传统，全身心投入教育、扶危济困等社会公益事业中。“安踏有今天是来之不易的，这是全社会共同支持的结果，社会有什么困难，需要我们出力的，我们一定尽力去做。2002 年成立晋江慈善总会后，我就将捐款捐物的活动集中到慈善总会这个平台上来，我也能帮助到更多的人。帮助别人是一件很快乐的事情，而且这也是我应该做的。”

来源：公益时报

地址：<http://www.gongyishibao.com/News/201208/146160.aspx>

[【返回目录】](#)

恒安集团许连捷：晋江慈善的“带头大哥”

起于草根的平民企业家，泉州的“商业教父”，处事直率、较真、就事论事，但不失长者的宽厚——他就是恒安集团的 CEO 许连捷，是他把一个偏居一隅的小厂，发展成为全国生产家庭生活用品的领军企业集团，其主导产品心相印纸品，安乐、安尔乐卫生巾，安儿乐婴儿纸尿裤等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位居全国第一。人们尊称他为“草根创业教父”，但是他更乐意被称为慈善家。

十年前，他牵头发起晋江慈善总会，他把慈善事业看做此生的终极事业，他是晋江慈善众望所归的“带头大哥”。

平民慈善家

据统计，许连捷身价逾百亿，个人捐款累计在 2 亿元以上，恒安集团捐款累计超过 6 亿元。就是这样一位超级富豪，却能依然保有平民心态。他的办公室布局和装修十几年未变，极其简单无华。自称五音不全的他同样不唱歌不喝酒也很少陪客人，他最喜欢吃的，是地瓜粥，加点豆豉。

与晋江许多企业家一样，许连捷连“小学都没有毕业”，创业之初财务报表他完全看不懂，但他却能在企业一个又一个关键节点上，展现出令人叹服的远见与魄力，他说，这靠的就是谦逊的学习

态度。“不懂没有什么可耻的，人要有自知之明，要敢于去向懂的人学习，要虚心地向别人学习。”

许连捷待人宽厚。他教导自己的儿子，在经商时一定要想着的是自己占利 49%，让别人获益 51%。在总结企业精神时，他坚决说服其他人，将“诚信”排在第一位。他要求恒安“开放办企”，“任何人要来参观考察他都欢迎”。

“我们将遵从爷爷、父亲的教诲，把慈善事业进行到底。”2011年12月18日晚，在二儿子的婚礼上，许连捷向晋江慈善总会捐款 6666.66 万元。这当然不是许连捷首次捐赠，早在 2007 年，许连捷个人便为泉州市慈善总会捐款 3000 万元；在父亲许书典八十寿宴上，许连捷向晋江市慈善总会捐款 1 亿元成立慈善基金。

在许连捷看来，慈善不是有钱人的事，而是有心人的事。“企业做大做强了，更应该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许连捷说。而随着企业的壮大，恒安集团在慈善事业的投入也逐年增加。

先做好企业

再做慈善家

“说是慈善也好，企业社会责任也好，其实最根本的是首先把自己的企业做好，这就是对社会负责任、对社会做贡献。”许连捷是这么说的，也是这样做的。

他与生俱来的社会责任感和企业人文关怀意识决定了他能够成为一个优秀的企业家。许连捷说，做企业重要的是勇于创新以及敏锐的市场嗅觉，基于人本的道德良心去做事。恒安集团在将近 30 年的奋斗中顽强发展，披荆斩棘克服了无数困难，成就了今天中国顶级的生活用品生产企业。

在生产过程中，许连捷不只将自己的工厂仅仅作为一厂的工厂来建设，他还要将工厂建成中小学生环保教育基地，成为一个环保模范，让孩子们从小耳濡目染环保意识，许连捷认为这也是回馈社会的一种方式。

许连捷有清晰的慈善原则，他说：“慈善是帮助别人渡过一个难关，而不是解决他一辈子贫困的问题。”多年来，恒安集团一直关注残疾人就业，积极搭建残疾人求职平台，专门为残疾人提供包装、保洁等工作岗位，为残疾人提供在职培训和岗位技能培训。恒安集团还投资数十亿元在中西部地区投资办厂，迄今为止解决了上万人的就业问题。

晋江慈善的“说客”

作为晋江市慈善总会的会长，许连捷这位晋江慈善的“带头大哥”，经常出现在晋江各企业老总的办公室“跑钱”，成为慈善事业的一名“说客”。

2002 年，许连捷牵头成立晋江市慈善总会并出任会长，这是全国首家县级民间慈善机构。在许连捷带动下，当年海内外晋江人捐款就达 7600 多万元。特别是“一元捐”活动唤起了广大民众的公益慈善意识，许多外地务工人员也参与慈善捐款。许连捷呼吁：“我们做慈善就是发动所有人的爱

心，即使捐一块钱都不说你捐得少，但你捐一个亿也不说你捐得多，就是凭自己的一份心用心做慈善、用心帮助人。”至今，晋江市慈善总会已累计募集善款超过 15.7 亿元。善款使用的范围也越来越广，包括助学、扶贫济困、帮助残疾人等各个方面。

许连捷坦言，自己的慷慨正是源于他对穷有着更为熟悉的认识与体会，源于自己对家乡、社会的那份感恩。“小时候，我们三兄弟没有住处，没有饭吃，村民们时不时就会接济我们，我永远忘不了那些在困难中帮我一把的人们。”许连捷说，财富增加了，自己就想着去帮助也有能力去帮助更多的人，“人生的价值，就是多帮助一些人。做慈善关键在于心，要有真心，不在于捐的钱多少。”在做慈善时，许连捷一直坚持“雪中送炭”，而不做“锦上添花”。

在恒安带动下，晋江企业家们的心态，已从原来的被动捐赠，或给政府面子、希望有所回报，转变为发自内心、主动参与、诚心诚意捐助他人。许连捷告诉记者，现在晋江企业家向慈善总会捐赠已经蔚然成风，无论婚丧喜庆、节日、做寿、厂庆店庆，都会主动找慈善总会捐个一两百万甚至更多。

许连捷告诉记者，如果说平民慈善的大发展，使慈善进入了公益时代，那么，类似晋江民营企业这种群体慈善的大发展，将使得中国慈善真正步入平民慈善和企业慈善的合力时代。

来源：公益时报

地址：<http://www.gongyishibao.com/News/201208/146159.aspx>

[【返回目录】](#)

【刊物简介】

公益慈善周报由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副教授董强策划编辑，旨在为 NGO 领导人以及政府民间组织管理负责人提供一周公益慈善新闻回顾，把握当前公益慈善领域中的热点问题，从而为 NGO 机构发展与地方民间组织政策推动发挥积极作用！

【主办机构简介】

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自上世纪九十年代起，开始关注并参与中国民间组织的发展。人文与发展学院先后参与了世界银行中国发展市场、亚洲开发银行非政府组织参与村级扶贫规划试点项目、民政部民间组织局相关政策调研项目、中国非公募基金会论坛基金会项目案例研究以及众多国际与国内 NGO 的项目评估与监测项目等。

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在公益慈善领域主要关注的重点：

- 公民社会基础理论研究
- 公益组织发展咨询研究
- 公益项目开发、评估与监测
- 公益组织能力建设

【刊物订退阅】

如果您的同行或相关人士希望订阅此刊物，请发送您的姓名、工作单位、职位至 gycsweekly@gmail.com 即可。

如果您希望退订此刊物，也请直接回复上面邮箱告知。

主办机构：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
主 编：董 强
编 辑：赵丽霞、杨文、蒋育龙、白睿挚、陈婉君
办公电话：010-62731470
电子信箱：gycsweekly@gmail.com